

G·D·C

環球數碼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71)



年報
2015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 錄

3	使命
4	公司資料
5	董事履歷
8	主要業務架構
9	主席報告書
11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18	企業管治報告
33	董事會報告書
42	獨立核數師報告
4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45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49	綜合現金流量表
51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15	五年財務摘要
116	主要物業摘要

使命

我們是當今科技及產業的開拓者，征途漫漫，困難重重，我們將披荊斬棘，勇往直前。我們深信，人才的培育和今日的努力，就是我們的未來。

萬眾一心，同心同德，發揚團隊精神，一同構建並引領亞洲數碼媒體工業。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少峰先生(主席)
陳 征先生(行政總裁)
金國平先生(副總裁)
程晓宇女士(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梁順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羅文鈺教授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陳重振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辭世)

執行委員會

李少峰先生(主席)
陳 征先生
金國平先生
程晓宇女士

審核委員會

鄭志強先生(主席)
羅文鈺教授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陳重振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辭世)

提名委員會

李少峰先生(主席)
梁順生先生(副主席)
鄭志強先生
羅文鈺教授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陳重振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辭世)

薪酬委員會

羅文鈺教授(主席)
李少峰先生(副主席)
梁順生先生
鄭志強先生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陳重振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辭世)

監察主任

陳 征先生

公司秘書

甘敏儀小姐

授權代表

陳 征先生
甘敏儀小姐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渣華道191號
嘉華國際中心21樓2112室

股份代號

8271

網址

www.gdc-world.com

董事履歷

執行董事

李少峰先生，現年四十九歲，持有北京科技大學自動化學士學位。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主席、執行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之副主席。彼於一九八九年加入首鋼總公司(為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首鋼控股」)之最終控股公司)，現為首鋼控股之副董事長兼董事總經理。彼分別為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首長寶佳」)之董事長、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首鋼資源」)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之涵義均屬本公司主要股東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首長四方」)之執行董事及主席、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首長國際」)之董事總經理及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彼亦為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之非執行董事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之涵義屬本公司之主要股東Wheeling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李先生曾分別擔任海航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前名為「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及中國動力(控股)有限公司(前名為「中銅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上市公司、中外合資企業及鋼鐵企業管理及投資方面均具有非常豐富之經驗。

陳征先生，現年五十六歲，工程師及高級經濟師。彼持有化工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彼亦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之成員。陳先生曾擔任為首長四方之營運董事總經理。陳先生於投資業務及企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金國平先生，現年五十七歲，高級經濟師。彼持有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金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之副總裁。彼亦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之成員。金先生為中國動畫學會常務理事。金先生曾任上海美術電影製片廠廠長、上海卡通文化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卡通王」雜誌社社長、上海電影集團公司副總裁、上海聯和電影院線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上海永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上海電視台副台長。金先生於動畫及電影行業具有豐富經驗。彼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深圳市委員會委員。

董事履歷

程晓宇女士，現年四十九歲。程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之成員。程女士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研究生院，主修語言學及應用語言學，持有文學士學位。程女士於一九八八年八月加入首鋼總公司擔任公司翻譯，彼曾於首鋼控股分別擔任為董事會秘書及助理總經理。彼亦曾擔任首長國際之董事總經理助理、首長寶佳之董事、首長四方之執行董事及副董事總經理，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彼現時為北京東直門國際公寓有限公司之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梁順生先生，現年七十三歲。梁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副主席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梁先生分別為首長四方、首長國際、首長寶佳、首鋼資源及海航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前名為「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商學士學位及紐約州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早年任職花旗銀行及英國惠嘉證券公司。並曾任加怡集團之董事總經理。擁有超過四十年之證券、銀行、投資、金融市場、企業策劃及管理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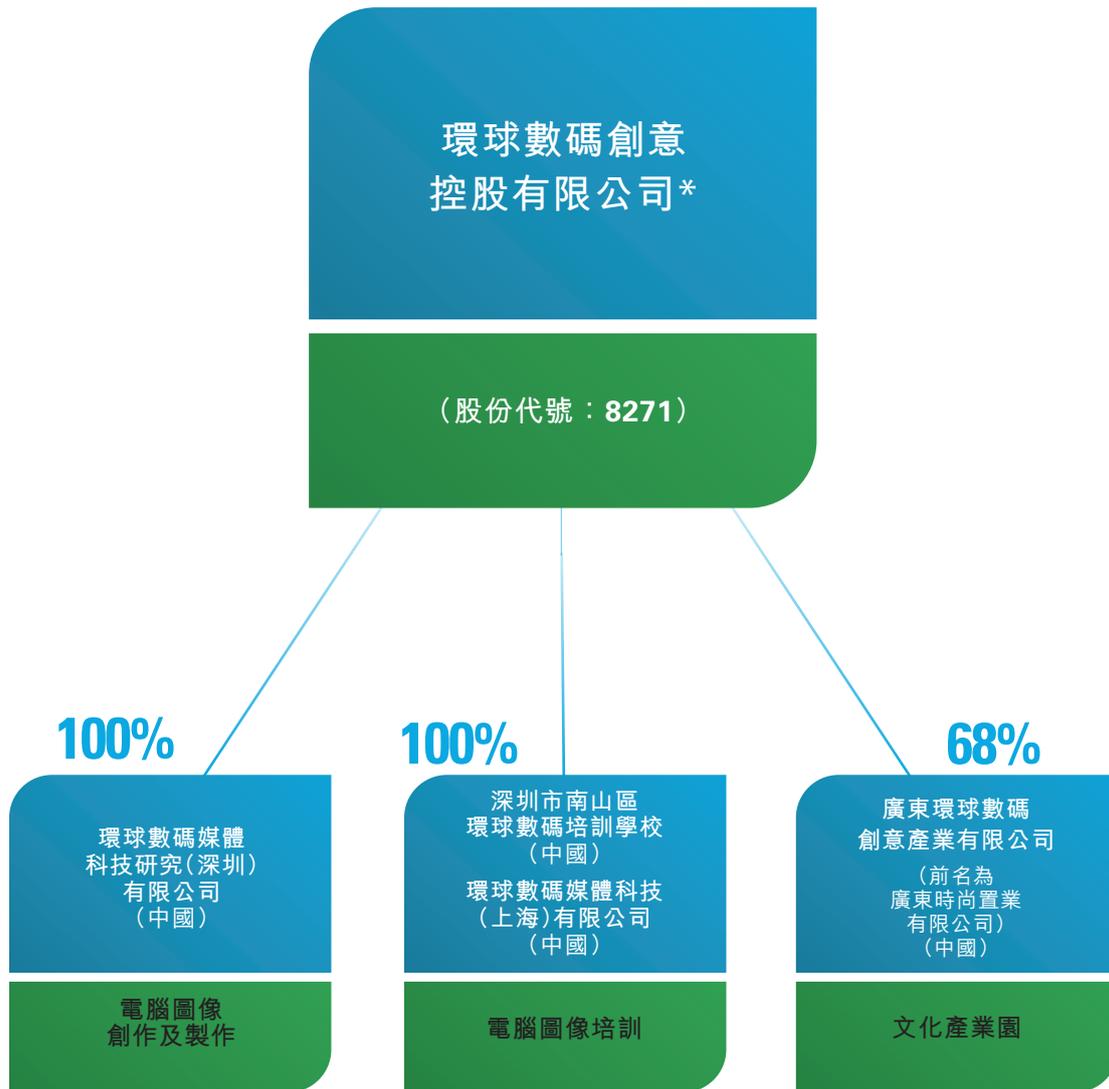
鄭志強先生，現年六十六歲。鄭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鄭先生亦為多間香港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恒基兆業發展有限公司、雅居樂地產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及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彼在過去三年內亦曾擔任以下香港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及華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鄭先生於一九七二年畢業於香港大學，並於一九七七年在英格蘭及威爾斯獲得特許會計師資格。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八年間，鄭先生為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並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間出任為聯交所理事會之獨立理事，在此期間曾擔任監察委員會及上市委員會之會議召集人。

董事履歷

羅文鈺教授，現年六十四歲。羅教授於二零零八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之成員。羅教授於一九七六年獲得德克薩斯大學奧斯汀學院機械／工業工程博士學位。彼於一九八六年加入香港中文大學及於二零一二年八月退休，彼於退休前擔任決策科學與企業經濟學系教授。彼由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先後出任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副院長及院長。於返回香港前，羅教授曾任Cullen College of Engineering之運籌學系主任及侯斯頓大學工業工程研究生課程主任，在任職美國麥道和福特航空航天公司時，曾參與美國太空研究計劃。彼為香港及海外多間機構之顧問。羅教授積極參與公共服務，並擔任香港特區政府臨時區域市政局議員及其它多個委員會成員。彼就任香港及海外多個牟利、非牟利及慈善組織的董事局成員。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羅教授亦曾擔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為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濱海投資有限公司、富豪酒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首鋼資源及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彼亦曾出任中國金控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前名為「從玉農業控股有限公司」)及首華財經網絡集團有限公司(前名為「首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現年六十一歲。林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林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澳洲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並為香港理工大學榮譽院士。林先生現為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的客席教授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屬下之財務管理委員會小組成員。林先生擁有豐富的財務會計、審計及業務諮詢經驗。林先生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委員及財務報告諮詢小組成員，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九年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委員會委員及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林先生於一九七五年六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高級文憑。林先生現時分別為首長寶佳、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春泉產業信託、維太移動控股有限公司、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民信金控股有限公司及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出任中持基業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要業務架構



* 僅供識別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181,664,000港元，毛利72,864,000港元，比較去年同期總收益及毛利分別204,404,000港元及77,615,000港元，分別下跌11%及6%。綜合溢利20,185,000港元，較去年減少38%。

二零一五年外在經濟環境之改變令本集團經營環境充滿挑戰，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而言，國內經濟增長持續放緩，消費力下降，生產總值增長率低於7%，此外，國際市場經濟仍然疲弱，歐元匯率不穩，美國退市經濟增長放緩，股市及油價大幅下滑，直接影響本集團國際加工業務發展及增加本集團匯兌風險。儘管如此，本集團繼續專注於電腦圖像製作、原創動畫電影、電腦圖像製作培訓及物業投資方面發展。本集團位於深圳的動畫製作公司是中國少數集三維動畫電影的創作、製作和發行為一體的動畫公司，長期的國際外包加工製作的訓練，促使動畫製作公司對生產製作流程的控制駕輕就熟，因此，動畫製作公司除努力發展原創項目業務之外，亦繼續與海外客戶保持良好合作關係。本年度動畫製作公司獲得由中國數個政府部門聯合頒發之「國家文化出口重點企業」及「深圳市文化創意產業百強企業」兩個榮譽，以表揚本集團推動中國文化產品出口之貢獻。

過去數年，中國國產電影票房複合增長，青少年動漫讀者和觀眾超過3.5億，動漫電影市場潛力非常巨大，國產原創動畫電影於二零一五年總票房估計超過人民幣11億元。自二零零八年開始本集團嘗試開展原創動畫電影業務，其中一部系列電影《潛艇總動員》屢創佳績，贏得不少口碑與獎項，隨著票房增長，相關的衍生產品市場潛力更不容忽視，本年度本集團抓緊機遇開拓衍生產品授權業務，本集團製作以益智軍事題材的動畫電視片，在播出前已經獲得上百款產品的動畫形像授權，初步取得成效，奠下良好基礎。本集團深信憑著多年的原創動畫電影的成績，未來衍生產品的授權業務定能為本集團帶來一定的回報。

主席報告書

本集團的電腦圖像培訓業務在業內雖有良好的口碑和知名度，但由於進入市場門檻不高而需求有限，加上面對教師人工及租金成本高企造成沉重壓力，導致連續兩年出現虧損。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底落實對電腦圖像培訓業務作出重整的決定，把上海和廣州的業務點將整合至深圳，重點配合深圳的動畫製作業務。今後，本集團仍堅持一貫理念，以優秀的師資團隊確保一流的教學質素，注重把製作經驗及先進的技術傳授給學員，並繼續為本集團的電腦圖像製作團隊及行業輸入人才。

本集團旗下物業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穩定，本年度的收入及盈利進一步增長，亦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現金流。透過提供優質的管理服務，與租戶維持長遠關係，本集團未來將會持續提升物業質素，進一步提高競爭力。廣州文化產業園的二期建築期限已屆滿，現時本集團仍與珠江電影製片有限公司緊密協商未來的合作方案。

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中國經濟增速仍有下行壓力，但本集團相信中國仍然是全球增長速度最快的經濟體，人民物質生活水平不斷提高，中國的文化產業發展正處於黃金期，品牌授權市場規模增長快速，以動漫為主的形像授權市場規模超過人民幣200億元，相信未來國內原創動畫電影市場發展潛力巨大，有利於本集團發展核心業務。本集團亦將繼續發掘投資新機遇，開拓收入來源，為股東創造更高回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位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繼續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藉此機會，對本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年內之努力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

本集團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業務分部收益，主要來自國際動畫電視片製作服務、原創動畫電影票房及版權、動畫電視片版權及展覽展示影片製作等項目。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之收益為116,670,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全年收益147,015,000港元減少30,345,000港元，或下降21%。

本年度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業務分部完成三個國際動畫電視片項目(其中一部為中法合拍電視片)及一部動畫電影。現時正在製作四部國際動畫電視片項目。分部所承接的國際動畫電視片項目的客戶來自歐洲和北美，分部屬下製作團隊以領先的技術水平和專業的服務獲得客戶的肯定及信任，過往所參與的製作項目均於海外市場獲得知名度及錄得高收視的成績，並十分榮幸成為亞洲區少數能承接北美洲院線動畫電影項目的公司之一。此外，製作團隊依靠領先的技術支持和成熟完善的管理系統，有效控制項目品質、進度和成本，在行業內保持競爭優勢。本年度分部增加技術研發方面的資源投入，自主開發多項電腦動畫輔助軟件工具，分部獲得的技術類軟件著作權由去年的16項增至本年度19項。

在原創項目方面，原創動畫電影《潛艇總動員V—時光寶盒》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中國兒童節檔期在全國影院上映。今年兒童節檔期競爭激烈，共有三部國產動畫電影及五部進口電影同時上映，《潛艇總動員V：時光寶盒》錄得約人民幣31,950,000元的票房收入，縱使票房遜於去年，但在同檔期的國產電影中仍佔冠軍位置，為分部帶來約15,524,000港元之收入。電影上映後，《潛艇總動員》系列手機遊戲授權產品陸續研發並推出市場，相關產品亦為分部帶來收益。本集團與中國濟南軍區政治部電視藝術中心聯合創作的益智軍事題材動畫電視片《聰明的順溜—雄鷹小子》已完成製作，現正開始籌備發行工作，並有待相關部門審批，預計於二零一六年在國內主要兒童卡通頻道播出。年內本集團已批出《聰明的順溜》約一百款的衍生產品授權。

分部製作的動畫電影項目在二零一五年度內獲得獎項包括：《潛艇總動員IV—章魚奇遇記》分別獲得「2015中國動畫美猴獎—動畫導演銀獎」、「第一屆中國動畫電影『天馬杯』優秀動作設計獎」及「第四屆深圳版權金獎(動漫影視作品)」；《潛艇總動員V—時光寶盒》獲得「中國國際漫博會動漫『金羊獎』最佳動漫形像獎」及《玩偶奇兵》獲得「金猴獎最具潛力動畫劇本獎」。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續)

至於在數字動畫科技展覽展示及大型活動製作項目方面，本年度分部主要為國內大型主題公園及中央電視台節目提供電腦圖像高端製作服務，結合自主研發軟件系統、整合先進的設備，分部並申請專利權，配合創意及科技繼續拓寬業務渠道。

作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必須依靠創意和科技優勢配合市場趨勢，為本集團邁向成功的關鍵。展望來年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建立創意隊伍及提昇技術，增加對創意開發的資源投放，在動畫電影產業領域尋求新的突破。

電腦圖像培訓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電腦圖像培訓分部之收益為18,871,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全年16,839,000港元上升12%，其中深圳校區的業務有明顯的增長。

於二零一五年分部重新整合培訓業務內部管理，投放更多資源投入市場推廣。年內分部於多間院校舉辦培訓課程講座，讓院校學生對分部的培訓課程有更深入的認識，亦藉此開拓招生渠道，年內收錄的學生人數較去年增加41%。此外，分部藉講座收集大眾對電腦圖像培訓課程的意見，於規劃課程時有效提供更清晰的方向。除市場推廣外，分部不時按市場的發展調整教學大綱，以確保課程與市場接軌。

動畫電影行業經歷過去幾年的發展高峰期，對行業人才的專業水平及年資要求不斷提高，由於動畫製作的培訓期較長，且初級人才薪酬普遍偏低，造成動畫電影行業對學生的吸引力越來越小及新入行人數減少。回顧過去兩年電腦圖像培訓的營運環境，分部面對行業的需求增長緩慢已調整營運策略，當中包括於年內新增不同種類的課程以提高業務的競爭力及將三個培訓分校的資源重新整合，以提高成本效益。

預期二零一六年電腦圖像培訓分部將繼續面臨壓力及挑戰，分部將深圳分校設為重點，與上海及廣州分校整合，繼續積極培養專才，借助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業務的技術優勢，進一步豐富課程內容，提高教師資質及改善教學品質，以配合本集團內部及行業所需。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文化產業園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文化產業園分部之收益為46,123,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全年40,550,000港元，上升14%。收益主要來自商舖租金收入及物業管理費收入。

文化產業園坐落在廣州海珠中心區的鐵路沿線，位處交通交匯，文化產業園的土地由珠江電影製片有限公司(「珠影製片」)擁有，給予本集團租賃經營權經營文化產業園至二零四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文化產業園出租樓面面積約一萬七千多平方米，由二零一三年文化產業園第一期開幕至今，分部已成功先後引入多家知名品牌進駐產業園，除增加文化產業園的知名度，亦帶動文化產業園的租賃業務，令租金收益穩步上升。此外，分部由開業至今不斷進行架構完善及調節，提高成本效益，按年的行政開支減少30%。於二零一六年，分部將會不時檢討文化產業園的商戶組合、增加廣場戶外租賃面積等，期望能有效地提高租賃收益，為分部帶來穩定的現金流，鑑於發展文化產業園第二期的建築期限已屆滿，本集團與珠影製片仍繼續商討未來的合作方案，旨在就未來發展方向原則上取得共識，繼續發展文化產業園，並爭取合理的回報。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為10,994,000港元，與二零一四年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則為31,862,000港元比較，下跌65%。每股盈利由二零一四年2.1港仙降至本年的0.72港仙。

收益及毛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為181,66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04,404,000港元)，下跌22,740,000港元或11%。該跌幅主要因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合約收益減少44,238,000港元，唯部分跌幅因租金及管理費收入增加19,466,000港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為108,800,000港元，與二零一四年的126,789,000港元相比，下降14%。該跌幅主要由於(i)本回顧年內完成及上映了一套動畫電影，而去年則有兩套動畫電影，引致原創動畫電影的生產成本減少及(ii)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合約收益減少引致生產成本減少所致。

縱然毛利下跌了6%，毛利率卻從二零一四年38%增加2%至本年40%。其上升原因主要由於租金及管理費收入增加所帶動。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財務回顧(續)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收入為9,90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0,859,000港元)，該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4,92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0,643,000港元)及利息收入4,70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6,13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並沒有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二零一四年：21,234,000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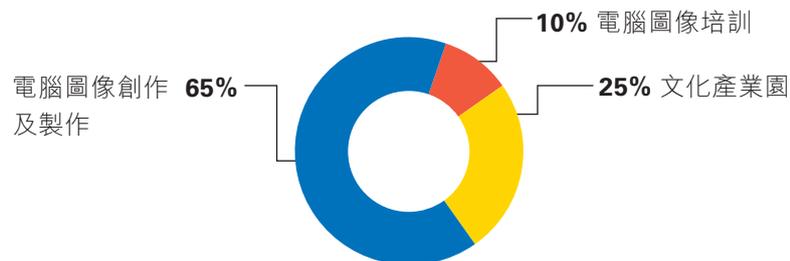
分銷成本及銷售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銷成本及銷售開支為15,32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9,104,000港元)，下跌20%。該跌幅主要由於本年內用於原創動畫電影的市場推廣開支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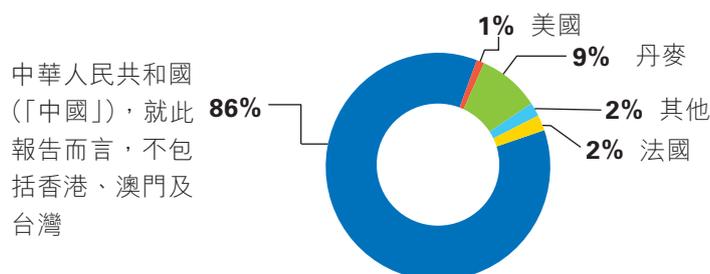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為57,58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66,539,000港元)，下跌8,950,000港元或13%。下跌主要由於本年的僱員成本減少6,182,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年度按主要業務劃分之收益



二零一五年年度按地區劃分之收益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財務回顧(續)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融資成本為2,55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6,761,000港元)，該融資成本為興建深圳總部大樓的銀行貸款利息。該成本減少是由於銀行借貸的利率下跌及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提前全數償還剩餘的銀行借貸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收益及虧損為收益淨額21,94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收益淨額2,156,000港元)。該收益淨額主要包括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增加6,26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045,000港元)，撤銷應付文化產業園第一期工程款項10,824,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完成首次出售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23,823,822股後確認之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20,78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零港元)，惟部分收益被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之虧損16,678,000港元所抵銷(二零一四年：零港元)。經過多年來不斷努力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工程成本最終結算跟承建商進行磋商後，本集團終於在本年成功跟相關承建商就工程成本最終合約金額達成協議，而最終工程成本總金額較之前計入賬的工程成本節省10,824,000港元。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投資物業公允值減少為4,06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零港元)。文化產業園第一期為已竣工物業，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乃由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而釐定，與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下跌4,069,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137,31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8,043,000港元)，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以及結構性存款147,61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30,788,000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和結構性存款總額之增加主要由於收回借貸予第三方25,000,000港元及出售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分別所得之現金分別約88,303,000港元及21,982,000港元所致，唯部分因年內提早償還銀行借貸80,000,000港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任何借貸或透支(二零一四年：80,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3.7(二零一四年：2.6)，乃根據流動資產337,94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91,386,000港元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為46,57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7,282,000港元)。董事局認為，本集團現有財政資源足夠應付其承擔及流動營運資金要求。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943,83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93,109,000港元)。減少原因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報貨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39,848,000港元及由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完成首次出售GDC Tech之23,823,822股份後引致的投資重估儲備減少20,789,000港元，惟當中有部分被來自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10,994,000港元所抵銷。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DC Holdings Limited (「GDC Holdings」)，與本公司獨立第三方Huayi Brother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買方」)訂立買賣協議(「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而GDC Holdings有條件地同意出售GDC Holdings持有之全數GDC Tech之股份(即29,779,777股，相當於簽訂協議當日GDC Tech已發行股份約11.38%)(「GDC Tech股份」)，初步代價為每股GDC Tech股份0.4778美元(可予調整)(「出售事項」)。

根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所有先決條件達成後，出售事項首次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完成。緊接首次完成後，本集團持有GDC Tech股份將由29,779,777股減至5,955,955股及本集團於GDC Tech之股權權益由約11.38%減至2.28%。根據協議，GDC Tech餘下股份將會於第二次完成時出售及轉讓予買方，惟受限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

有關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之通函。

除以上披露事宜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事項。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沒有就貸款及銀行融資抵押本集團任何資產。

外匯風險

目前，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歐羅及美元賺取收益，及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產生成本。董事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所以現時並無實施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將考慮於必要時採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幣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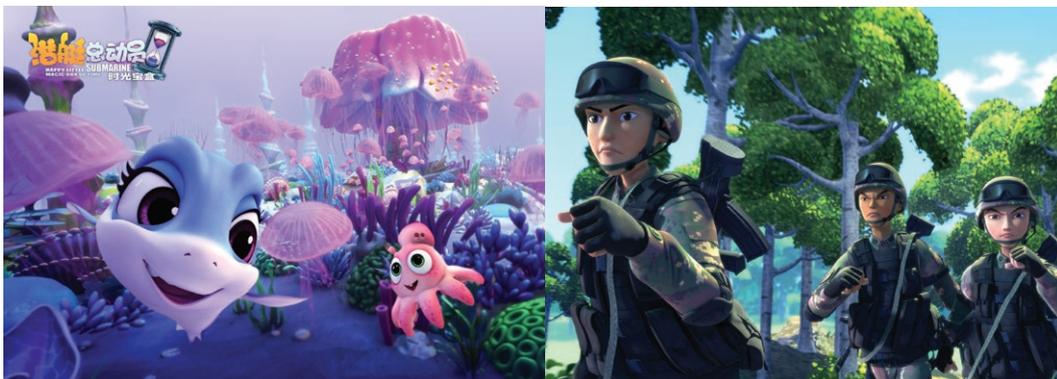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453名(二零一四年：524名)全職僱員(不包括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僱員)。本集團主要參照市場慣例、個人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其僱員之薪酬。本集團向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保險計劃、強制性公積金、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支付或承諾支付任何款項予任何人士，作為加入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或於加入後之獎勵。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維護全體股東利益，提高問責性及透明度。

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5.05A、5.28及5.34條以及載列於附錄15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i)董事會須至少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i)董事會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iii)審核委員會須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而所有成員必須為非執行董事；及(iv)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必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陳重振先生不幸辭世。自陳重振先生辭世後，本企業管治之公司只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此乃偏離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及5.05A之規定。於陳重振先生辭世後，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亦由三名減至兩名，少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之最少人數的規定。此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及附錄十五企業管治之守則條文A.5.1條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林耀堅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於林耀堅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的人數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5.05A及5.28條規定之最少人數，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內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已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及載列於附錄15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之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除上文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之嚴謹程度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列之交易必守標準。在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已遵守規定之交易必守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組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有八名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李少峰先生、陳征先生、金國平先生及程晓宇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梁順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鄺志強先生、羅文鈺教授及林耀堅先生組成。董事會由李少峰先生擔任主席並由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均衡組合，使董事會層面具備強大獨立性元素，足以幫助作出獨立判斷。全體董事均對本集團事務投入足夠的時間及精力，而董事會根據本集團的業務而具備所需技巧、經驗、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董事之背景資料及資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履歷」。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使其意見具有影響力。非執行董事之職能包括（但不限於）：

- 於董事會會議上作出獨立判斷；
- 在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
- 應邀出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及
- 仔細檢查本公司之表現。

就本公司所深知，董事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角色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監管其表現，並委派執行委員會在董事會設定的監控及授權框架內處理本集團日常營運事宜。此外，董事會亦委派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執行不同職責。該等委員會之詳情載於本年報。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情況

董事會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如有需要時亦會另行安排會議。董事可親身出席或透過本公司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所規定之其他電子通訊方法參與會議。

公司秘書協助主席訂定每次會議之議程，董事可要求於議程上加入其他事項。董事會定期會議一般發出至少十四天通知，本公司致力就一切其他董事會會議發出合理通知。本公司亦盡力將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至少在計劃舉行董事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送交全體董事。附隨的董事會會議文件的形式及質素亦足以使董事會就供彼等討論之事項作出知情決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情況(續)

所有董事均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公司秘書確保董事會會議程序已遵守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

公司秘書負責撰寫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會議紀錄。在每次會議結束後，會議紀錄之初稿及最終定稿送交董事，初稿供彼等表達意見，最後定稿則作其記錄之用。會議紀錄有關於會議上董事會所考慮之事項及達致的決定均有足夠詳細的記錄，其中包括董事提出之任何疑慮或表達之反對意見(如有的話)。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備存，並公開供董事查閱。

若有本公司主要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之利益衝突(包括與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董事會會就該事項舉行會議(而非以傳閱文件方式)處理。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共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諸位董事積極參與本集團之事務，該五次董事會會議舉行之目的為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擬進行之各種項目，以及審議和批准本集團之季度業績、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於二零一五年度所舉行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會議
執行董事		
李少峰先生(主席)	5/5	1/1
陳 征先生	5/5	1/1
金國平先生	5/5	0/1
程曉宇女士	5/5	0/1
非執行董事		
梁順生先生	5/5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5/5	1/1
羅文鈺教授	5/5	1/1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3/3	0/0
陳重振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辭世)	1/2	0/0

概無任何替任董事出席上述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資料之使用

董事可在適當之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本公司可向董事提供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其在本公司之責任。

於每次董事會會議前，管理層於最少三日前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提呈董事會作出決定事宜之相關資料，以及有關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之報告。全體董事每月均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職務。倘任何董事需要管理層提供其他額外(管理層提供以外)資料，彼等均有權於有需要時自行接觸本集團管理層作進一步查詢。

委任及重選董事

委任新董事之事項由提名委員會審議。提名委員會將審閱候選人的履歷，並就董事之委任、重新提名及退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根據公司細則，任何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董事會委任之董事任期至本公司下次股東大會終止，或若為增加董事會成員數目而獲委任，則其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終止，並符合資格於該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每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均有指定任期，並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非執行董事及各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期為三年，惟須按照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每名新委任之董事均獲得有關法規要求之簡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規要求之最新發展會不斷向董事更新，以確保彼等遵守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所有董事會的任命將繼續以此基礎作決定之同時，本公司亦將確保董事會有均衡的技巧，經驗及根據本公司業務需求而具備所需多元性，選擇董事候選人時將以多元化目標，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及其他經驗，技能及知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董事之持續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全體董事均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其所接受之培訓記錄。

根據董事提供之記錄，董事所接受之培訓概述如下：

出席或參加研討會／
研習班／
閱讀有關創業板上市規則
及其他適用法規要求
之最新發展及更新

董事

執行董事

李少峰先生(主席)	✓
陳 征先生	✓
金國平先生	✓
程晓宇女士	✓

非執行董事

梁順生先生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
羅文鈺教授	✓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

董事及高級職員之責任保險

本集團已為其董事及高級職員購買合適的責任保險，就彼等因本集團業務承擔的風險提供保障。

主席及行政總裁

為加強主席與行政總裁之獨立性及問責性，彼等的角色已予區分，並非由同一人兼任。李少峰先生擔任主席，而陳征先生則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以及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行政總裁則整體上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日常管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已予清楚界定並以書面載列。

在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的協助下，主席已設法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的事項，並及時收到適當的完整及可靠的資訊。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提供各項專業知識和經驗，並進行核查與平衡，維護本集團及其股東之利益。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聘書，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為期三年，惟須按照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及5.05(2)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志強先生及林耀堅先生具備適當專業資歷或在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方面的專業知識。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的規定提交的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獨立性週年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之內容，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該年度均屬獨立人士。

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指定任期，惟須按照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有關任期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書」內。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下列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特定範疇的事務及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務。所有委員會均有其書面訂明的職權範圍。委員會上通過的所有決議案均須於下次董事會會議上向董事會匯報。

執行委員會

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成立，並由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組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執行委員會成員如下：

- 李少峰先生(主席)
- 陳 征先生
- 金國平先生
- 程晓宇女士

執行委員會獲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權力(惟保留予董事會的事項除外)以管理及監督本集團的營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授權(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其職權及責任。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

- 監察與本公司核數師之間的關係；
- 審閱季度、中期及全年財務報告；及
- 審查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公司政策(包括舉報政策報告系統)。

審核委員會具有明確權力，按其職權範圍調查任何事宜及有權於需要時獲取外部法律或其他獨立專業之意見，亦獲僱員提供支援及協助，並取得合理的資源以妥善履行其職務。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鄭志強先生、羅文鈺教授及林耀堅先生，並由鄭志強先生擔任主席。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本公司內部審計經理共舉行四次會議，其中兩次與外聘核數師會晤，以審閱(其中包括)：

- 本集團內部監控；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業績；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季度業績；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季度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概無不同意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事宜的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授權(續)

審核委員會(續)

於二零一五年度所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鄭志強先生(主席)	4/4
羅文鈺教授	4/4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2/2
陳重振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辭世)	1/2

概無任何替任董事出席上述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其職權及責任。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 物色及推薦合適及符合資格的個別人士予董事會；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會出現空缺時，獲提名的候選人於提名委員會上審議。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其後會提交董事會審批。

於物色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檢討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並監察可計量目標的實現進度。

提名委員會具有明確權力，按其職權範圍向僱員徵求任何所需資料。提名委員會亦有權於需要時獲取外部獨立專業意見。

提名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李少峰先生、梁順生先生、鄭志強先生、羅文鈺教授及林耀堅先生，並由李少峰先生擔任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委員會的大多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架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授權(續)

提名委員會(續)

於二零一五年度所舉行的提名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李少峰先生(主席)	1/1
梁順生先生(副主席)	1/1
鄭志強先生	1/1
羅文鈺教授	1/1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1/1

概無任何替代董事出席上述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其職權及責任。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就本公司於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因應董事會所訂制之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董事薪酬；
- 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審批應付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賠償，以及董事因行為不當而被辭退或免職時的賠償安排；及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得自行釐定薪酬。

薪酬委員會可就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董事會主席意見。薪酬委員會具有明確權力，按其職權範圍向僱員徵求任何所需資料及有權於需要時獲取外部獨立專業意見。

本集團董事及管理層之薪酬政策以工作表現釐定，以符合市場水平。本公司會根據市場慣例、市場上的競爭狀況及個人表現，按年檢討其薪酬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授權(續)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羅文鈺教授、李少峰先生、梁順生先生、鄭志強先生及林耀堅先生，並由羅文鈺教授擔任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薪酬委員會的大多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其中包括)：

- 檢討執行董事的酬金及服務合約的條款；
- 釐定執行董事二零一五年度的花紅及執行董事二零一六年的薪酬；及
- 就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六年度的袍金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二零一五年度所舉行的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次數
羅文鈺教授(主席)	1/1
李少峰先生(副主席)	1/1
梁順生先生	1/1
鄭志強先生	1/1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1/1

概無任何替任董事出席上述會議。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根據董事會已採納的職權範圍由董事會負責，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D.3.1的規定，當中包括：(a)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b)檢討及監察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d)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公司之全職僱員，並對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公司秘書向主席匯報，並負責就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就回顧年度而言，公司秘書確認其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於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承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財務報告，以持續經營基準真實及公平地呈列本集團的事務。另於呈列季度、中期及全年財務報告、公告及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要求的其他財務披露時，董事須致力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估本集團的狀況及前景。

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在本年報第42頁至第43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就彼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告的申報責任作出聲明。

內部監控

董事會認為健全的內部監控制度能提高本集團的營運效益及效率，亦有助於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及股東。

董事會負責監察、維持及監管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執行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確保及維持健全內部監控制度的責任，並透過定期及持續監督檢討內部監控系統和程序，以確定該等系統和程序能合理地確保本集團不會出現重大的誤差。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已納入業務程序中，成為本集團整體營運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該系統包括一個全面的組織架構，當中每個崗位都委以明確的責任，並授予相應的權力。本集團根據組織架構建立了匯報制度，在匯報制度下，每個主要業務單位的主管直接向執行委員會作出匯報。

每個主要業務單位的主管須每年編製業務計劃及預算案，在訂立業務計劃及預算案時，管理層會辨識及評估任何潛在風險，對應的措施將予實施，務求最終能管理、控制或消除該等風險。

有關業務計劃及預算案需提交執行委員會審閱及批准。此外，執行委員會亦會審閱每個主要業務單位每月營運及財務表現的管理報告，並以相關的業務計劃及預算案來衡量本集團的實際表現。在該審閱過程中，執行委員會亦會考慮及評審所有重大監控方面的成效。執行委員會與每個主要業務單位及財務部的管理層會定期舉行會議，以處理(其中包括)內部監控事宜，識別可予以改善的地方及採取適當的改善措施。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通過書面記載，如需修訂，亦會把相關的資料呈交審核委員會作評審。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在本集團內部監控功能上的監管角色，審閱及評估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益。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續)

本公司已成立內部審計部門(「內部審計部門」)，以協助執行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履行其在內部監控之責任。內部審計部門獨立於本集團的營運部門，負責對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定期進行審核。其目標為確保所有重要的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能有效地運作。內部審計部門向執行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其工作結果，並就改善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提出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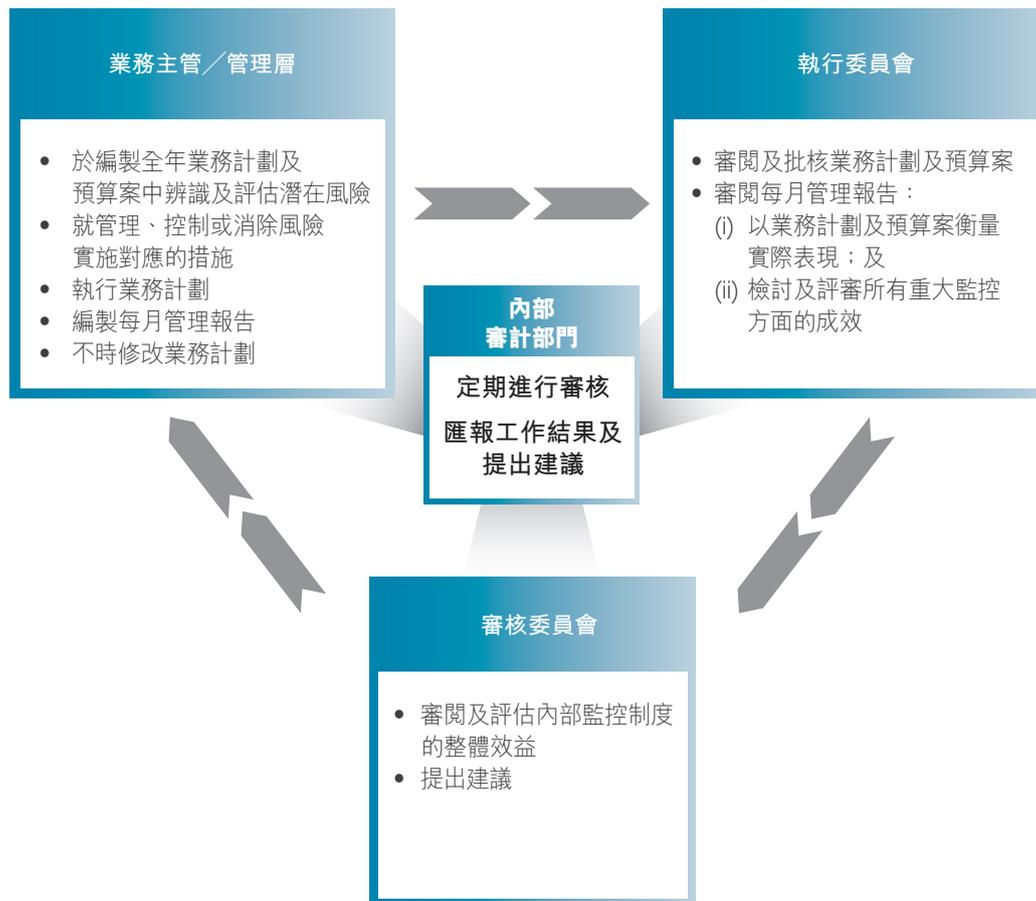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須持續不斷地檢討及改善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能應付瞬息萬變的商業環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透過執行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在內部審計部門的協助下)持續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本公司各主要業務分部主管已向行政總裁提交聲明書，內容有關彼等及其下屬就二零一五年度內已遵守內部監控制度的主要範圍之聲明。其後，行政總裁會向董事會提交本集團之聲明書。由管理層出具聲明書的規定可強化企業管治及監控上的個人責任。

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2條的規定，董事會亦已檢討包括二零一五年度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的培訓課程及年度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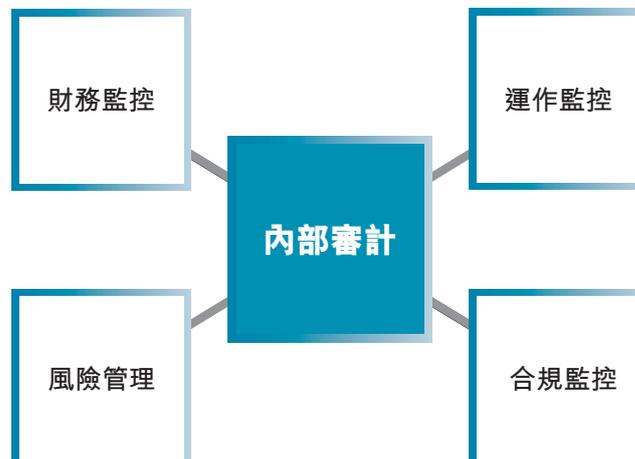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續)

內部監控系統



內部審計功能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酬金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 港幣千元
法定審計服務	1,030
非法定審計服務： 審閱中期財務報告	255
	<hr/> 1,285

與股東的溝通

為促進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本公司於其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公告及通函上提供全面資料。所有股東通訊資料均可於本公司網站索閱，網址為www.gdc-world.com。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有用平台。董事及董事會轄下多個委員會之成員將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由本公司股東提出之問題。全體董事均會盡可能抽空出席，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倘適用)均出席會議，回答股東之提問。

股東的權利

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的投票程序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公司細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

主席會於股東大會上解釋要求及進行投票表決的詳細程序。

本公司召開的股東大會，如屬股東週年大會，已於大會舉行前至少足二十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通知，而就所有其他股東大會而言，則在大會舉行前至少足十個營業日發送通知，而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議案已以投票方式表決。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的權利(續)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大會上提呈提案

根據公司細則，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以郵寄方式寄往本公司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人士可自行做出此舉及遞呈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而招致的所有合理費用需由本公司償還予遞呈人士。

股東可隨時致函至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

推選某人參選董事之程序

有關推選某人參選董事之程序，股東須遵照載於本公司網站「企業管治」一欄的規定和程序行事。

憲章文件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概無變動。公司細則之最新綜合版本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以供省覽。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各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分別載列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43。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列於本年報第44至114頁之綜合財務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已於本年報內第9至10頁及第11至17頁的「主席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闡述。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份。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公佈綜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摘要載列於本年報第115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之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17。

截至本年報報告期內，本集團樓宇之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93至94頁。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18。

截至本年報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94至96頁。

股本

本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之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36。

儲備

本年度，本集團儲備變動之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47至48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

本年度之董事如下：

李少峰先生
陳 征先生
金國平先生
程晓宇女士
梁順生先生#
鄭志強先生*
羅文鈺教授*
林耀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陳重振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辭世)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2)條，林耀堅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2)條，李少峰先生、梁順生先生及羅文鈺教授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的規定提交的獨立性週年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履歷

董事履歷載列於本年報第5至7頁「董事履歷」內。

董事之服務合約

李少峰先生與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為期三年，除非於年期屆滿前任何一方提前最少三個月送達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陳征先生及金國平先生已分別與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為期三年。程晓宇女士與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非於年期屆滿前任何一方提前最少一個月送達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梁順生先生、鄭志強先生及羅文鈺教授已分別與本公司簽訂委聘書，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為期三年。林耀堅先生與本公司簽訂委聘書，由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非於年期屆滿前任何一方提前最少一個月送達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之服務合約(續)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薪酬政策

執行董事之薪酬由獲董事會轉授責任的薪酬委員會參考彼等之經驗、職責、個人表現及當時的市場情況而釐定。非執行董事及獨立執行董事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批准。概無董事參與彼等各自薪酬之釐定。

本集團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酬金組合，包括醫療及退休福利。除基本薪金外，考慮市況以及公司和個人於年內的表現等因素，執行董事及僱員亦可獲得酌情花紅。

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有關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及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3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百分比
		於股份之權益	於股本衍生 工具之權益	總權益	
陳 征先生	實益擁有人	185,988,200	-	185,988,200	12.25%
梁順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30,008,200	-	30,008,200	1.98%
鄭志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800,820	-	10,800,820	0.7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在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有效之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各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於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權益(並不包括董事獲委任為有關公司之董事以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權益之業務)。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下文所述的購股權計劃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新訂或已有股票掛鈎協議。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各董事有權就履行其職責可能遭致或發生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自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中獲得賠償，且概無董事須就履行職責或與此有關而可能使本公司蒙受或產生的任何虧損、損失或不幸事件負責，惟有關條文不得延伸至與任何欺詐或不誠實事宜。

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購買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作為保障。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上文所披露之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本公司之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首鋼控股」)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19,168,023 (附註)	40.78%
Wheeling Holdings Limited (「Wheeling」)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19,168,023 (附註)	40.78%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 (「首長四方」)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19,168,023 (附註)	40.78%
Upper Nice Assets Ltd. (「Upper Nice」)	實益擁有人	619,168,023 (附註)	40.78%

附註：Upper Nice為首長四方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首長四方由首鋼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Wheeling擁有約37.36%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有該等公司均被視為持有Upper Nice持有權益之本公司股本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通知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當日，本公司之證券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規定。

董事會報告書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之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一份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規定之購股權計劃（「2013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概無購股權根據2013購股權計劃授出。2013購股權計劃之有效及生效期為十年。

2013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人士¹提升日後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的表現、增長或成功而言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表現、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或與彼等維持持續的關係。此外，就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候任僱員、全職或兼職之僱員、或當時被調派擔任全職或兼職工作之人士（「行政人員」）而言，讓本集團得以吸引及挽留經驗豐富且具備才能的人士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

根據2013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51,825,554股，分別佔本公司之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採納2013購股權計劃當日及於本年報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10%及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行使授予給各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者）而已發行及將授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1%，除非獲本公司之股東批准。

於2013購股權計劃生效當日（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起十年內，董事會可於指定的任何時間內授出購股權。一旦授出購股權要約，該要約須不得多於二十八日內接納。於接受要約當日或之前須繳付1.0港元予公司。

行使價由董事會決定，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ii)於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當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及(i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董事會可全權決定購股權可予行使前須持有的最少時間。

附註：

1. 根據2013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合資格人士指「任何行政人員，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候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向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的顧客、顧問、業務或合營公司夥伴、特許經營者、承辦商、代理或代表，向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發展或其他支援或任何諮詢、顧問、專業或其他服務的人士或實體；及上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

自採納日期起，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授出。於本年報當日，購股權計劃的餘下有效期約7年3個月。

董事會報告書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強制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約為850,397,000港元。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確定

財務風險

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範圍內營運，人民幣匯率不穩定及中國經濟疲弱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此外，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業務的部份客戶來自歐洲，年內歐洲亦受恐襲及希臘債務危機拖累歐元匯價急跌，導致本集團出現匯兌虧損。

知識產權風險

集團的商標為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之一，如被他人盜用使本集團需面對法律訴訟進行辯護及產生法律費用，為此，本集團已通過商標註冊來充分利用法律保護。此外，本集團的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的原創項目作品及研發的電腦軟件的版權是本集團的重要財產之一。為免原創項目及電腦軟件在未經本集團批准下被他人盜用致使集團蒙失商譽及財務損失，分部已設立版權管理制度，當中包括通過作品登記申請為原創項目作品及電腦軟件的原著人，充分利用法律維護本集團的資產。

遵守法律及法規

除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披露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對其營運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報告書

環境保護

本集團致力以對環境負責任之態度行事。本集團設有內部的節能減排指引以減少營運時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當中措施包括使用雙面列印紙張，重用紙張及廢紙回收，減少製造廢紙。本集團亦分別於辦公室及物業管理範圍實施節能措施，當中包括優先挑選及使用高能源效益照明設備及電器、要求員工於辦公時間後關掉辦公室電子設備及照明設備及於物業管理範圍內於非繁忙時間關閉部分升降機，以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向本集團五位最大客戶銷貨之總額佔本年度收益約28%，而向其中最大客戶銷貨之總額約達9%。向本集團五位最大供應商採購之總額佔本年度銷售成本約7%，而向其中最大供應商採購之總額約達2%。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知悉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依賴主要持份者，包括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支持。

僱員

僱員被視為本集團最重要及具價值的資產。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的乃藉提供優厚的薪酬福利及推行全面表現評核計劃，以獎勵及表揚表現優秀的員工，並透過適當培訓及提供機會協助彼等在集團內發展事業及晉升。

客戶

本集團電腦圖像製作分部與國內及海外客戶多年來建立了良好關係，除與客戶在業務上保持緊密溝通外，每年透過參與業界的活動，與現有客戶及潛在客戶互相交流，藉此了解客戶及動畫影片業對動畫製作的最新技術要求及發展趨勢，此外亦有助本集團電腦動畫輔助軟件工具研究與開發，配合市場需求，為客戶提供優質及貼心的製作服務，藉此與客戶建立長遠關係。

董事會報告書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續)

客戶(續)

在租賃業務方面，本集團透過定期拜訪租戶，每年度的管理服務問卷調查及休閒聚會活動等多種渠道搜集及了解租戶對本集團提供之服務的整體意見，致力提昇物業管理服務質素。

供應商

本集團審慎挑選供應商，並要求其滿足若干評估標準，包括往績記錄、經驗、財務實力、聲譽、生產高質素產品的能力及質量控制效力。本集團與主要服務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在供應鏈、物業管理及面對業務挑戰和監管要求時至為重要，其可產生成本效益及促進長遠商業利益。主要服務供應商包括、提供專業服務的外聘顧問及辦公用品／商品供應商。

年結後的重大事項

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結後起，本集團概無出現任何重大事項。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整體或任何重要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核數師

本財務報告已經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該核數師將任滿告退，而彼符合資格並願意應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李少峰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行已完成審核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載於第44頁至第114頁之綜合財務報告，當中載有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告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呈列之綜合財務報告，及董事認為需要確保編製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之綜合財務報告有關之內部監控。

核數師之責任

本行之責任乃根據本行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告表達意見。本報告乃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之規定編製，當中載有本行之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本行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規定本行須遵守道德規定，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取得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告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核包括進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告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憑證。選取之該等程序視乎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告之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之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告有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之內部監控是否有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之會計估算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告之整體呈列方式。

本行相信，本行取得充分合適審核憑證，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之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綜合財務報告真實兼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強調事項

儘管吾等並無保留意見，惟吾等謹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告附註18，其中解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在建物業權益為86,483,000港元，有關在建物業根據規管租賃相關土地之框架協議的原定的建築竣工期已屆滿。貴集團現正與該土地的使用權擁有人珠江電影製片有限公司(「珠影製片」)磋商未來發展方向，包括(但不限於)延長原有建築期限、重新評估此等物業的未來發展方案或按雙方將予協定的價錢歸還上述在建物業權益予珠影製片。磋商仍在進行，且於本報告日期，並未達成任何結論。貴集團或會因有關資產產生重大減值虧損，視乎磋商的最終結果而定。然而，現階段仍未能對磋商的最終結果作出評估。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7	181,664	204,404
銷售成本		(108,800)	(126,789)
毛利		72,864	77,615
其他收入	10	9,908	50,859
分銷成本及銷售開支		(15,329)	(19,104)
行政開支		(57,589)	(66,539)
投資物業公允值減少	18	(4,069)	-
融資成本	11	(2,559)	(6,761)
其他收益及虧損	12	21,945	2,156
除稅前溢利		25,171	38,226
所得稅開支	13	(4,986)	(5,607)
本年度溢利	14	20,185	32,619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將不會重新分類予損益之項目：			
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報貨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42,259)	(20,991)
可能之後重新分類予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值增加	20	368	25,98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累積收益重新分類予損益	20	(20,789)	-
		(20,421)	25,986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62,680)	4,995
本年度總全面(開支)收入		(42,495)	37,614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持有人		10,994	31,862
非控股權益		9,191	757
		20,185	32,619
應佔本年度總全面(開支)收入：			
本公司持有人		(49,275)	38,228
非控股權益		6,780	(614)
		(42,495)	37,614
每股盈利	16	港仙	港仙
基本		0.72	2.10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233,148	263,729
投資物業	18	524,073	542,350
預付租賃款項	19	5,303	5,692
可供出售投資	20	23,040	22,701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1	23,866	25,000
		809,430	859,472
流動資產			
在製節目	22	4,988	3,548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23	6,654	5,489
應收貿易賬款	24	32,147	40,016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1	9,085	13,392
應收貸款	25	-	25,000
預付租賃款項	19	131	138
可供出售投資	20	-	88,303
持作買賣投資	26	-	15,717
結構性存款	27	147,618	130,78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	137,317	98,043
		337,940	420,434
流動負債			
預收客戶款	29	6,872	7,301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出之款項	23	507	4,498
應付貿易賬款	30	2,393	4,134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31	63,035	84,548
稅務負債		10,063	10,331
遞延收入	33	8,516	5,535
有抵押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32	-	45,000
		91,386	161,347
流動資產淨額		246,554	259,08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55,984	1,118,559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33	466	2,927
遞延稅務負債	34	41,595	40,892
有抵押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32	-	35,000
衍生金融工具	35	16,678	-
		58,739	78,819
資產淨額		997,245	1,039,740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6	15,183	15,183
儲備		<u>928,651</u>	<u>977,926</u>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943,834	993,109
非控股權益	37	<u>53,411</u>	<u>46,631</u>
權益總額		<u>997,245</u>	<u>1,039,740</u>

載於第44頁至114頁之綜合財務報告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得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表，並於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李少峰
董事

陳征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賬儲備	資本貢獻 儲備	撥入盈餘 儲備	法定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匯兌儲備	特別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a)	千港元 (附註b)	千港元 (附註c)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d)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5,183	75,856	445	245,881	870	-	73,264	39	544,591	956,129	46,112	1,002,241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31,862	31,862	757	32,619
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報貨幣所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19,620)	-	-	(19,620)	(1,371)	(20,991)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增加	-	-	-	-	-	25,986	-	-	-	25,986	-	25,98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	-	-	-	-	25,986	(19,620)	-	-	6,366	(1,371)	4,995
本年度總全面收入(開支)	-	-	-	-	-	25,986	(19,620)	-	31,862	38,228	(614)	37,614
小計	15,183	75,856	445	245,881	870	25,986	53,644	39	576,453	994,357	45,498	1,039,855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	-	-	-	-	-	-	(1,248)	-	(1,248)	1,248	-
轉移至法定儲備	-	-	-	-	237	-	-	-	(237)	-	-	-
非控股權益股息派發	-	-	-	-	-	-	-	-	-	-	(115)	(11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83	75,856	445	245,881	1,107	25,986	53,644	(1,209)	576,216	993,109	46,631	1,039,740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10,994	10,994	9,191	20,185
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報貨幣所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39,848)	-	-	(39,848)	(2,411)	(42,259)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增加	-	-	-	-	-	368	-	-	-	368	-	368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累積收益重新分類 予損益	-	-	-	-	-	(20,789)	-	-	-	(20,789)	-	(20,789)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	-	(20,421)	(39,848)	-	-	(60,269)	(2,411)	(62,680)
本年度總全面(開支)收入	-	-	-	-	-	(20,421)	(39,848)	-	10,994	(49,275)	6,780	(42,495)
小計	15,183	75,856	445	245,881	1,107	5,565	13,796	(1,209)	587,210	943,834	53,411	997,245
轉移至法定儲備	-	-	-	-	846	-	-	-	(846)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83	75,856	445	245,881	1,953	5,565	13,796	(1,209)	586,364	943,834	53,411	997,245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資本實繳儲備指應付其他關連人士款項之推算利息之累計影響。
- (b) 繳入盈餘儲備指(1)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面值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透過股份交換所收購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差額約40,271,000港元；及(2)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溢價賬儲備約589,670,000港元轉撥至繳入盈餘儲備，之後約384,060,000港元用以抵銷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虧損。
- (c)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該等綜合財務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之規則及法規之規定，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提取其稅後溢利(經對銷往年虧損後)之10%作為一般儲備金，直至儲備金結餘達至其註冊股本之50%為止，其後，可自願作出進一步撥款並經由各公司之董事會釐定。
- (d) 特別儲備指(1)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一間中國附屬公司部分權益所得之款項與其資產淨額賬面值之差額約39,000港元；及(2)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非控股權益購入一間中國附屬公司額外權益購入代價與負債淨額賬面值之差額約值1,248,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5,171	38,226
經調整以下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1,203	19,802
融資成本		2,559	6,761
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		(6,265)	(1,045)
呆賬撥備(撤回)		136	(30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20	(20,78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11	(2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36	138
結構性存款公允值變動		(992)	(788)
投資物業公允值減少		4,069	–
撤銷應付工程成本款		(10,824)	–
可供出售投資股息收入		–	(21,234)
利息收入		(4,709)	(6,135)
與電腦設備及若干項目相關之政府補助		(3,549)	(9,66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虧損	35	16,678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2,935	25,733
在製項目(增加)減少		(991)	3,148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減少		252	1,150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5,918	(22,900)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少(增加)		3,700	(729)
持作買賣投資減少		21,982	22,161
預收客戶款減少		(97)	(2,870)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減少)增加		(2,843)	1,900
應付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1,554)	1,6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540)	4,104
經營所得現金		48,762	33,313
已付所得稅		(2,189)	(6,031)
經營活動所得之淨現金		46,573	27,28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購買結構性存款		(1,451,193)	(1,322,500)
添置投資物業		(10,254)	(11,630)
支付應付工程成本款		(6,318)	(15,93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134)	(6,694)
贖回結構性存款		1,429,331	1,373,034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所得款項		88,303	–
由第三方償還(借貸予第三方)		25,000	(25,000)
已收利息		4,709	6,135
收到的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	33	4,483	2,1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5	23
已收股息收入		–	21,234
投資活動所得之淨現金		78,952	20,860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貸		(80,000)	(35,000)
已付利息		(2,559)	(6,761)
支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115)
融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82,559)	(41,876)
現金及現金等值之增加淨額		42,966	6,266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8,043	93,35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92)	(1,574)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37,317	98,043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是在百慕達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而註冊成立之受豁免公共上市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為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首長四方」)之聯營公司。首長四方是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共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本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電影及電視節目製作、電腦圖像培訓課程及物業發展。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載於附註43。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此乃由於中國乃本公司附屬公司營運之主要經濟環境。為方便閱覽，兩個年度的綜合財務報告均以港元(「港元」)呈報。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及過往年間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²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 年度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農業：生產性植物 ²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投資實體：合併入賬例外情況的應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稍後將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對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以及取消確認之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以載入對沖會計的新規定。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另一經修訂版本主要包括(a)金融資產之減值要求及(b)通過引進若干簡單債務工具之「透過其他全面收入計入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計入公允值」)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作出之有限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

- 納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確認及計量其後均需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特別是，旨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為業務模式而持有之債項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旨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為業務模式之債項工具，且具有於指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現金流量的訂約條款的金融資產，乃透過其他全面收入計入公允值計量。所有其他債項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公允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之其後公允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表確認股息收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就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允值變動之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可歸因於金融負債信貸風險之公允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全部公允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呈列。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新訂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保留三種目前可用的對沖會計機制類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為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的各類交易提供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增加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的工具類別以及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的非金融項目之風險成分類別。此外，追溯評核的成效測試將被清除。新規定同時引入增加披露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的規定。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會影響本集團就綜合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呈報的金額。就本集團的金融資產而言，於詳細審閱完成前，對有關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乃不切實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予以頒佈，其確立實體對客戶合約收益進行會計處理的單一全面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於生效時取代目前的收益確認原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是實體須確認收益以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的貨品或服務，所確認的金額須反映實體預計就換取該等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來說，該準則引入了包含五個步驟的方法來確認收益：

- 第1步：確定與客戶的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的履約義務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第5步：當(或由於)實體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在(或由於)履行履約義務時(即具體履約義務的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更多說明指引已收錄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以處理特定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作出更廣泛披露。

董事預期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綜合財務報告內呈報金額及披露可能有重大影響，但是在完成詳細審閱前提供香港財務準則第15號之影響的合理估計屬不切實際。

董事不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創業版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編製賬目及董事報告及審核之條文已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此外，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年度賬目之披露規定已參考新訂公司條例而修訂並藉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精簡一致。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資料呈列及披露已予更改以遵守此等新規定。有關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比較資料已根據新規定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或披露。根據前公司條例或上市規則在以往須予披露但根據新訂公司條例或經修訂上市規則毋須披露之資料，在本綜合財務報表中已再無披露。

綜合財務報告乃於各報告期末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允值計量之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有關情況將於下列會計政策解釋)。

歷史成本一般是基於所付換取貨物及服務代價之公允值。

公允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到或採用其他估值技巧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時，本集團所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色，為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定價時，市場參與者可能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允值按此基準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款項範圍內以股份支付的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類似公允值但並非公允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內的可變現淨額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使用價值)除外。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根據可觀察公允值計量的輸入參數及公允值計量的輸入參數對其整體的重要性程度，公允值計量分為第一、第二及第三級，概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可得出之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的未調整價格；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根據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而直接或間接獲得的可觀察資料，第一級所包括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自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要素時，則，本公司取得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浮動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公司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之綜合入賬於本集團取得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起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期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每個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必要時，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告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保持一致。

所有本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及開支及現金流量表有關與本集團成員間的交易均已作綜合對銷。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如不導致本集團對其喪失控制權，將列作權益交易核算。本集團權益與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應予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任何調整非控股權益之金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公允值之間的差額直接計入權益並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則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按(i)所收代價之公允值及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允值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兩者之間的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附屬公司確認之所有款額，會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允許而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值計量。收益已扣除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津貼。

來自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之已收按金於達到收益確認之標準前，乃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流動負債內。

管理服務費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來自投資之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接受付款之權利獲確立後，而經濟利益可能將會流入本集團及收入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於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入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經參考尚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之實際息率(即可將預計於金融資產的預期壽命內的未來現金收入完全折現為首次確認時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息率)後按時間比例基準累計。

培訓費收入乃以直線法按培訓課程之期限確認。已收未賺取之培訓費收入乃計入預收客戶款。

租金收入乃以直線法按有關租賃期限確認。

展示電視連續劇或電影之收益於放映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之合約

倘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之合約的結果可以可靠地估計，收益及成本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合約工作完成之進度確認，即按截至相關結算日止完成的工作所產生的合約成本佔總估計合約成本的比例計量。

倘合約的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益乃根據已產生合約成本之可能可收回部分確認。合約成本按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總合約成本可能將會超出總合約收益，則預期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截至相關結算日止所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出進度付款金額，盈餘部分列為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倘合約之進度付款金額超出截至相關結算日止所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盈餘部分列為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對於相關工作執行前已收取之款項，按負債(預收客戶款)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列賬。對於已就執行工作開具發票但未獲客戶支付之款項，按應收貿易賬款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用作提供貨品及服務或管理之樓宇，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如有)。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並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撇銷成本，以確認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之估計會於報告期末進行審查，估計之修訂會於往後期間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溢利或虧損釐定為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包括為該目的之在建物業)。

投資物業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即計量其公允值。本集團所有物業所有權益以經營租賃去賺取利息或以資本增值目的，被分類投資物業及以公允值以公允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期間確認損益。

在建投資物業產生之建築成本及任何直接應佔支出资本化為在建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之一部分。只要在建物業之公允值能夠可靠估計，在建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值計量。在建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之差額於其產生年度確認損益。

當在建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未能可靠地確定，該在建投資物業按成本計量，直至其公允值能可靠地確定或建築完成，以較先者為準。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當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自其出售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該物業取消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值與該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取消確認該物業之期間計入損益。

租賃

當租賃條款所涉及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時，租賃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倘收取租賃獎勵以訂立經營租賃，該獎勵確認為負債。獎勵之合計利益乃以直線法確認為租賃開支之扣減。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則本集團根據對各部份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作評估，獨立將各部分分類評估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兩個部分均明顯為經營租賃，在該情況下，整份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過預付款項)乃按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份於租約開始時的租賃權益相對公允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

倘能可靠分配租賃款項，作為經營租賃入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攤銷。當租賃款項未能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可靠分配時，整份租約一般分類為融資租賃並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告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為相關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產生期間確認損益。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列賬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開支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產生之匯率差額(如有)於匯兌儲備項下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累計(計入非控股權益(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過一段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之資產)之應佔直接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基本上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時止。個別借貸成本尚未列為有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暫作投資所得投資收入須在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損益。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金後，政府補助金方會予以確認。

於本集團將擬用補助之有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間，政府補助有系統地確認為損益。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之津貼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持之目的且不附帶日後有關成本之應收政府補助於應收該等津貼期間確認損益。

具體而言，以本集團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獲得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作為遞延收入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並系統及合理地於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

退休福利成本

向政府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於僱員提供使其享有該等供款之服務時列作開支。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本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中所報除稅前溢利不同，是因為前者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並且從未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本期稅項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大致上已實行之稅率計算。

於綜合財務報告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而可能出現可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之應課稅溢利時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始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投資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此暫時差額有可能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撥回除外。與該等投資及利息有關之可扣稅暫時差異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可能有足夠以暫時差額利益抵銷之應課稅溢利且預計於可預見未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並調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全部或部分資產得以收回。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以於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大致上已實行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資產變現期間內之適用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算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所產生之稅務結果。就計量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而言，利用公允值模型計量之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乃假設透過銷售悉數收回，除非該假設被推翻則除外。倘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且其相關業務模式之目的乃隨著時間流逝，並非透過銷售而消耗該投資物業內所包含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有關假設會被推翻。倘有關假設被推翻，則上述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載之上述一般原則計量(即根據將如何收回有關物業之預期方式)。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即期及遞延稅項確認為損益，惟倘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項目相關之情況下，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節目及在製項目

節目及在製項目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與電視連續劇或電影製作相關的所有直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指節目及在製項目之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費用。製作成本於製作完成後轉撥至節目(即電視連續劇或電影)。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某集團實體訂立金融工具契約條文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按公允值確認損益(「按公允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值扣除(如合適)。收購按公允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確認為損益。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乃歸類為按公允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並於初始確認時釐定。所有定期買賣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定期買賣指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並規定在市場規例或慣例設定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下文載列有關各種金融資產所採納之會計政策。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為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為可將預計於債務工具之預期壽命或(如適用)在較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支付或收取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完全折現至初始確認賬面淨值之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分類為按公允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其利息收入已納入於損益淨額內。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按公允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資產指持作買賣投資以及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指：

- 收購之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在初始確認時，屬本集團所合併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近期出現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並非指定及實際可作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除持作買賣金融資產外之金融資產，如要於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值確認損益：

- 該指定可消除或明顯減少計量或不確認將出現不一致；或
- 該金融資產組成一組以公允值為管理及評估表現基礎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兼而有之一部分，這是按照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及供內部提供資料之分組基礎；或
- 其構成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之一部分，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以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按公允值確認損益。

按公允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量，其公允值之變動於產生期間直接確認損益。除有關金融資產所獲派之任何股息或利息外，其損益淨額確認為損益。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且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後之各報告期末，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屬非衍生項目，屬於指定或非劃分為以上載列之任何金融資產類別。

就並無於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及公允值不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該等投資於各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直至其公允值能可靠地釐定。

就有關公允值能可靠地釐定而以公允值來計量之可供出售權益投資，與利息收入相關的可供出售貨幣金融資產賬面值變動按實際利率法計量，而持作出售股本投資的股息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貨幣金融資產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計。倘投資被出售或釐定為減值，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的累計損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請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股本工具所得股息乃於確定本集團有權收取該股息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除按公允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資產外，金融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金融資產於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始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被視為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該項投資之公允值顯著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均被視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訂約對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例如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續)

就若干類別之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未有單獨評出減值之資產亦會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延遲付款至超出獲授信貸期之數目增加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未能償還應收款項。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確認為損益，並按該項資產之賬面值與以原有實際利率折現所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量。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數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於以後期間撥回。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作出扣減，惟應收貿易賬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確認為損益。當應收貿易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計入損益中。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減值出現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將不會於損益撥回。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於損益中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並無確認減值之已攤銷成本。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本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按所訂立之契約安排之性質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本集團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為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可將預計於金融負債之預期壽命或(如適用)在較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全部已付及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完全折現至初次確認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有抵押銀行借貸)乃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由衍生合同訂立時初始按公允值確認，並在之後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值。除非有關衍生工具被指定為對沖工具(其確認損算的時間按其對沖關係性質而訂)，產生出來的收益或虧損會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取消確認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到期，或倘本集團已將其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至另一實體，本集團將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於取消確認所有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之累計損益之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僅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獲授之購股權

按獲授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允值釐定之所獲服務之公允值，乃於授出日期已立刻歸屬之購股權，於損益中支銷，權益(購股權儲備)亦作出相應增加。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儲備。倘購股權被收回、註銷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資產之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審閱其可使用年期有限的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如果出現該跡象，要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以確定減值損失的程度(如有)。倘未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數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數額。倘可確定合理貫徹之分配基準，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可確定合理貫徹之分配基準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數額為公允值減出售費用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乃使用除稅前折現率折減至其現值，以反映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該資產(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予調整)特有的風險。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比賬面值少，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乃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逆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則調升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該調升的賬面值不可超過假若以往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回撥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董事需要就目前不能從其他來源得出之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估計。

本集團持續就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作出評估。會計估計之修訂如只影響當期，則有關會計估計修訂於當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之修訂影響當期及往後期間，則有關修訂於當期及往後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之關鍵判斷

以下為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而對綜合財務報告已確認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之關鍵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如下文所述)。

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

就計量利用公允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而言，董事已檢討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並認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且其相關業務模式之目的乃隨著時間流逝，並非透過銷售而消耗該投資物業內所包含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因此，於計量本集團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時，董事決定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乃透過銷售悉數收回之假設被推翻。因此，本集團經考慮中國企業所得稅影響後確認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之遞延稅項。

樓宇之分類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出租部分樓宇作收租用途，餘下的部分則為辦公室用途。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全部樓宇均不能分開出售及自用部分的比率並非無足輕重，因此董事決定把有關樓宇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擁有可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如下。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公允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本集團若干資產及負債乃按公允值計量。管理層將就公允值計量釐定適當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於估計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時，本集團使用可供參考的市場可觀察數據。倘並無第一級輸入數據，管理層為公允值計量制定適當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本集團使用包含並非基於市場可觀察數據的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估計若干類型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之公允值。附註6c、附註18、附註20、附註26及附註27及附註35載列於釐定不同資產及負債公允值時所使用的有關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及主要假設的詳細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竣工投資物業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之估值計算得出之公允值列賬。於釐定公允值時，估值師採用收入法，此乃按租金收入資本化，並計入租賃期滿後收入調整之可能性，以及考慮到應付給珠江影電影製片有限公司(「珠影製片」)的租金。市場租金乃參考物業可出租單位以及毗鄰相似物業的其他出租單位已取得的租金進行評估。投資物業之土地租賃開支亦已計算在內。管理層已根據估值報告作出判斷，並信納估值方法能反映現時市況。倘因市況引起假設變動，該等已竣工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於日後將隨著變動。倘公允值能可靠計量，則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437,59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62,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一個可供出售投資及其相關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乃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而釐定。評估師採用市場法，透過比較相關市場內類似公司的估值乘數以釐定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值。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乃參照估計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財務業績來估計之未來收入流，以及根據買賣協議中的可調整價格方程式而釐定。如因市況引起假設變動，可供出售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於日後將隨著變動。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可供出售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分別為22,444,000港元及16,67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分別為110,379,000港元及零港元)。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在製項目撥備之估計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製項目之賬面值為4,98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548,000港元)。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按逐個項目基準檢討該等在製項目之可變現淨值，並於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費用低於有關成本時就在製項目計提撥備。倘估計售價及估計成本發生變動，則須計提額外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及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可使用年期之過往經驗而作出。倘預期可使用年期較之前所估計為短，管理層將增加折舊開支，或將已報廢或出售之過時或非策略資產撇銷或撇減。

倘資產出現減值虧損跡象，本集團會估計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獲分配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數額。可收回數額為公允值減銷售費用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產生之預期現金流量乃貼現至其現值，須就收益及經營成本金額作出重大估計。該等估計之變動可能會對資產之使用價值構成重大影響，故可能於損益錄得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233,14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63,729,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之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能夠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以及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同時維持本集團之穩定及增長，並加強本集團之財務管理能力。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過往年間相同。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於附註32披露之有抵押銀行借貸)及權益總額(包括股本及儲備)。

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確保最理想之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彼等已經計及本集團日後資金需求、預期營運現金流量、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董事主要透過總債務與權益比率監控資金。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比率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總債務 ⁽¹⁾ (千港元)	-	80,000
權益 ⁽²⁾ (千港元)	943,834	993,109
總債務與權益比率	0%	8%

董事認為鑒於流動資產超逾流動負債，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健康資本比率。

附註：

(1) 總債務為有抵押銀行借貸。

(2) 權益為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所有股本及儲備。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6a. 金融工具之分類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23,040	111,004
按公允值確認損益之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	—	15,717
指定為按公允值確認損益之結構性存款	147,618	130,788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2,773	168,731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	16,678	—
攤銷成本	47,872	144,904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持作買賣投資、結構性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及有抵押銀行借貸。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之相關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歐元及美元(「美元」)賺取收益，及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產生成本。董事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然而，如有需要，本集團將考慮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任何外幣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浮息有抵押銀行借貸(於附註32披露)按中國人民銀行人民幣貸款利率計息，故本集團主要承擔市場利率波動所引致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利率風險詳列於本附註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董事相信，本集團就結構性存款及銀行結餘面臨的利率改變，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此呈列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

以下之敏感度分析乃按浮息有抵押銀行借貸於報告期末所承受之利率風險而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之餘額與全年之餘額相同。採用100個基點(二零一四年：100個基點)之增減幅表明管理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作出評估。假如利率調高／調低100個基點(二零一四年：10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保持不變，本集團本年度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為零港元(二零一四年：600,000港元)。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上市股本證券投資，而承擔股本價格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動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其所承擔之股本價格風險。然而，管理層將考慮在必要時對沖有關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之敏感度分析是根據於報告期末之上市股本價格風險而釐定。管理層對股本價格合理可能變動作出評估，採用上升／下跌5%(二零一四年：5%)之幅度。

倘有關上市股本工具之價格上升／下跌5%(二零一四年：5%)，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因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公允值變動而增加／減少為零港元(二零一四年：65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將為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列之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信貸風險將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監管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建立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評估各項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對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因此有關結構性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實屬有限。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按地區劃分之信貸風險分別主要集中於中國(二零一四年：中國及法國)，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約99%(二零一四年：83%及6%)。

由於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總額中約47%(二零一四年：38%)及約71%(二零一四年：57%)分別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及首五大客戶(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之主要公司)的款項，故本集團之信貸風險相當集中。該等客戶主要為領先之電影發行商科技公司及跨國動畫製作商，並正進行多個不同動畫項目。彼等均擁有良好的還款記錄，並無逾期付款記錄。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合適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水平，以便為本集團業務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察動用銀行借貸之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此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被要求償還金融負債之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此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時，未貼現現金流量按報告期末利率估算。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6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須按要求 償還或 不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 一年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	-	2,393	-	2,393	2,393
其他應付款項	-	431	45,048	-	45,479	45,479
		<u>431</u>	<u>47,441</u>	<u>-</u>	<u>47,872</u>	<u>47,872</u>
二零一四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	-	4,134	-	4,134	4,134
其他應付款項	-	443	60,327	-	60,770	60,770
有抵押銀行借貸-浮息	6.55	11,434	35,438	38,541	85,413	80,000
		<u>11,877</u>	<u>99,899</u>	<u>38,541</u>	<u>150,317</u>	<u>144,904</u>

如浮動利率變動與於報告期末釐定之估計利率不同，則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息工具金額亦會相應變動。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6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值的資料。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

本集團的部份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於各報告期末之公允值釐定。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值之資料(特別是所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分類的公允值計量所屬公允值架構級別(第一級至第三級)。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	公允值架構級別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值之關係
持作買賣投資	不適用	上市股本證券： — 於香港： 15,717,000港元	第一級	活躍市場中的報價	不適用
可供出售投資	未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 於香港： 22,444,000港元	未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 於香港： 110,379,000港元	第二級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市場法類似公司的估值乘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買家於出售時出價	估值乘數越高，公允值越高 不適用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 16,678,000港元	不適用	第二級	未來收入流乃按GDC Tech財務業績來估計以及根據買賣協議中的可調整價格方程式而釐定	未來收入流越多，公允值越高
結構性存款	於中國與嵌入式衍生工具並無密切關聯銀行存款： 147,618,000港元	於中國與嵌入式衍生工具並無密切關聯銀行存款： 130,788,000港元	第二級	折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按可觀察銀行利率及可反映銀行信貸風險的折現率進行估計(附註)	預計收益越高，公允值越高 折現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附註：由於該等存款到期日較短，故董事認為貨幣市場工具及債務工具預計收入的波動對結構性存款公允值的影響並不重大，並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6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續)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均無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相互轉換。

本集團並未按持續基準以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值(但要求披露公允值)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允值相近。

7. 收益

本集團本年度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合約收益(附註)	63,700	107,938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	99,093	79,627
電腦圖像培訓費	18,871	16,839
	181,664	204,404

附註：於本年度，約15,52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2,679,000港元)是來自放映一部(二零一四年：兩部)動畫電影收入，而有關收入乃按約定票房收入之分成比例來計算。

8.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著重於所銷售之產品或提供之服務種類。本集團現時分為三個經營分部。該等經營分部乃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之資料之編製基準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分析如下：

-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展示電視連續劇及電影以及物業租金及管理費收入
- 電腦圖像培訓－提供電腦圖像及動畫培訓
- 文化產業園－文化娛樂及相關商業物業投資

以上營運分部構成本集團之經營分部。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列為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按經營分部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電腦圖像培訓 千港元	文化產業園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u>116,670</u>	<u>18,871</u>	<u>46,123</u>	<u>181,664</u>
分部業績	<u>2,673</u>	<u>(2,337)</u>	<u>32,845</u>	<u>33,181</u>
未分配收入				<u>11,019</u>
未分配支出				<u>(19,029)</u>
除稅前溢利				<u>25,171</u>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電腦圖像培訓 千港元	文化產業園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u>147,015</u>	<u>16,839</u>	<u>40,550</u>	<u>204,404</u>
分部業績	<u>18,171</u>	<u>(1,421)</u>	<u>14,875</u>	<u>31,625</u>
未分配收入				<u>25,760</u>
未分配支出				<u>(19,159)</u>
除稅前溢利				<u>38,226</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或所產生之虧損，且並未分配投資收入及中央行政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而向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

以上呈報之分部收益代表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在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重大的分部間銷售。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下列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經營分部之分析：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電腦圖像培訓 千港元	文化產業園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460,147	6,681	571,132	1,037,960
未分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23,0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82,523
—其他				3,847
綜合總資產				<u>1,147,370</u>
負債				
分部負債	56,267	3,492	72,022	131,781
未分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16,678
—其他				1,666
綜合總負債				<u>150,125</u>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電腦圖像培訓 千港元	文化產業園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503,482	10,346	588,455	1,102,283
未分配資產				
— 可供出售投資				111,004
— 持作買賣投資				15,717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889
— 應收貸款				25,000
— 其他				2,013
綜合總資產				<u>1,279,906</u>
負債				
分部負債	149,118	5,950	81,177	236,245
未分配負債				3,921
綜合總負債				<u>240,166</u>

為監控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分配予經營分部，惟不包括本公司、本集團管理公司及投資控股公司應佔未分配資產。
- 所有負債分配予經營分部，惟不包括本公司、本集團管理公司及投資控股公司應佔未分配負債。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款項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電腦圖像培訓 千港元	文化產業園 千港元	分部合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合計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717	637	10,254	12,608	2,780	15,38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8,298	1,843	373	20,514	689	21,2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21)	-	-	(21)	132	111
呆賬撥備	17	-	119	136	-	13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36	-	-	136	-	136
利息收入	(3,922)	(12)	(19)	(3,953)	(756)	(4,709)
政府補助	(4,927)	-	-	(4,927)	-	(4,927)
撤銷應付工程成本款	-	-	(10,824)	(10,824)	-	(10,824)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之款項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電腦圖像培訓 千港元	文化產業園 千港元	分部合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合計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6,643	-	11,654	18,297	27	18,32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7,606	1,207	398	19,211	591	19,8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3)	-	-	(23)	-	(23)
撤回呆賬撥備	(300)	-	-	(300)	-	(30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38	-	-	138	-	138
利息收入	(4,924)	(24)	(17)	(4,965)	(1,170)	(6,135)
政府補助	(20,643)	-	-	(20,643)	-	(20,643)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主要在中國。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根據客戶地區及非流動資產之地區資產位置之詳情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中國	155,623	161,394	759,713	810,920
丹麥	16,708	28,643	-	-
法國	4,129	7,472	-	-
印度	3,963	-	-	-
美國	1,241	6,448	-	-
香港	-	-	2,811	851
南韓	-	394	-	-
意大利	-	53	-	-
	181,664	204,404	762,524	811,771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主要客戶資料

下列為相關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之客戶：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不適用 ²	22,679
客戶B ¹	不適用 ²	28,289

¹ 來自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業務的收入。

² 相關收益並未為本集團帶來總收益超過10%。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

(a)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行政總裁年度酬金總額為7,43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6,788,000港元)。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及上市規則披露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李少峰先生 千港元	陳征先生 千港元	金國平先生 千港元	程晓宇女士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袍金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3,600	1,200	1,500	6,3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80	18	75	273
	<u>-</u>	<u>3,780</u>	<u>1,218</u>	<u>1,575</u>	<u>6,573</u>

以上為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為本集團及本公司業務提供服務。

				梁順生先生 千港元	
非執行董事：					
袍金					190

以上為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為本公司提供作為董事服務。

			林耀堅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 七月二十七日 獲委任)	陳重振先生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八日 辭世)	
	鄺志強先生 千港元	羅文鈺教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u>240</u>	<u>240</u>	<u>103</u>	<u>85</u>	<u>668</u>

以上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為本公司提供作為董事服務。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李少峰先生 千港元	陳征先生 千港元	金國平先生 千港元	程晓宇女士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袍金	-	-	-	-	-
薪金及其他福利	-	3,600	1,200	125	4,925
表現相關花紅(附註)	-	600	150	-	7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80	17	6	203
	<u>-</u>	<u>4,380</u>	<u>1,367</u>	<u>131</u>	<u>5,878</u>

以上為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為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業務提供服務。

梁順生先生
千港元

非執行董事：

袍金					<u>190</u>
----	--	--	--	--	------------

以上為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為本公司提供作為董事服務。

	鄭志強先生 千港元	羅文鈺教授 千港元	陳重振先生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袍金	<u>240</u>	<u>240</u>	<u>240</u>	<u>720</u>

以上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為本公司提供作為董事服務。

附註：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花紅乃根據本集團之業務表現釐定。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陳征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酬金包含其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之薪酬。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李少峰先生放棄酬金。

(b)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二零一四年：兩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在上文披露。餘下兩名(二零一四年：三名)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017	3,17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2
	<u>2,053</u>	<u>3,208</u>

以上兩名(二零一四年：三名)之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二零一五年 僱員數目	二零一四年 僱員數目
1,000,000港元或以下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2
	<u>2</u>	<u>3</u>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股息收入	-	21,234
政府補助(附註1)	4,927	20,643
利息收入	4,709	6,135
保險索償款項(附註2)	-	2,243
其他	272	604
	9,908	50,859

附註1：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津貼主要為於中國自相關中機構收取之約1,37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0,974,000港元)補貼，作為對本集團之獎勵款項，故毋須或預計不會作出未來相關成本。

另外，約3,54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9,669,000港元)之金額乃與購置電腦設備及若干項目之政府補助有關，並按已購買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或當相關項目完成時至損益。詳情載於附註33。

附註2：保險索償款項為於二零一二年已解決的法律訴訟的賠償。

11.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	2,559	6,761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撤銷應付工程成本款	10,824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20,789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虧損	(16,678)	—
結構性存款公允值變動	992	788
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附註)	6,265	1,045
呆賬(撥備)撤回	(136)	3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111)	23
	21,945	2,156

附註：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包括約6,26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1,052,000港元)為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之已變現應佔溢利。

13.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即期稅項	4,287	5,886
於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1,944)	(279)
	2,343	5,607
遞延稅項(附註34)	2,643	—
	4,986	5,607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關於企業所得稅之法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惟下文所述之附屬公司除外。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扶持動漫產業發展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09]第65號)，中國附屬公司符合動漫企業資格有權享有稅務優惠，故其適用稅率將逐步提升至25%。其稅務優惠將會在二零一六年屆滿。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因其符合動漫企業資格而可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間享有12.5%優惠稅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相關稅率介乎12.5%至25%(二零一四年：12.5%至25%)。

由於本集團並無在其他司法權區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就其他司法權區就所得稅作出撥備。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中之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5,171	38,226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二零一四年：25%)計算之稅項	6,293	9,557
就稅務而言不應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7,274)	(3,504)
就稅務而言不予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5,513	145
於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1,944)	(279)
未有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5,148	4,673
動用未曾確認稅務虧損	(3,389)	(4,167)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之稅率差異影響	1,100	(818)
其他	(461)	-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4,986	5,607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主要有以下稅務虧損，惟由於無法預知日後溢利來源，故並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可結轉之估計稅務虧損	41,945	29,593

估計稅務虧損可用於抵銷日後溢利(須待有關稅務機關批准)。

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所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本集團並無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中國附屬公司保留盈利約96,88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2,125,000港元)之暫時差額在綜合財務報告計提遞延稅項撥備，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亦有可能不會在可見未來撥回暫時差額。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之溢利已扣減／(計入)：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a))：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1,941	105,02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335	6,987
總員工成本	98,276	112,011
減：計入合約成本之款項	(16,165)	(21,566)
計入在製項目之款項	(3,909)	(1,948)
	78,202	88,497
呆賬撥備(撤回)	136	(30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36	138
核數師酬金	1,285	2,038
已確認為開支之合約成本：		
員工成本	34,670	39,565
其他	22,858	39,908
	57,528	79,47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4,423	22,957
減：計入合約成本之款項	(2,610)	(2,908)
計入在製項目之款項	(610)	(247)
	21,203	19,802
匯兌虧損，淨額	2,551	3,6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111	(23)
經營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賃付款	12,043	11,514
減：計入合約成本之款項	(24)	(355)
	12,019	11,159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	(32,494)	(26,945)
減：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	4,651	4,670
	(27,843)	(22,275)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10,994	31,862
	二零一五年 千股	二零一四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18,256	1,518,256

因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沒有可攤薄之普通股，故兩個年度內並沒有呈列每股攤薄後之盈利。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設備、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10,235	32,795	76,669	10,290	59,645	5,379	395,013
匯兌調整	(5,256)	(803)	(1,917)	(238)	(1,431)	(71)	(9,716)
添置	-	-	-	1,912	4,782	-	6,694
出售	-	-	-	(11)	(1,462)	-	(1,473)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04,979	31,992	74,752	11,953	61,534	5,308	390,518
匯兌調整	(9,295)	(1,420)	(3,390)	(508)	(2,680)	(125)	(17,418)
添置	-	2,037	-	1,955	1,142	-	5,134
出售	-	(650)	-	(4,679)	(750)	(320)	(6,399)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684	31,959	71,362	8,721	59,246	4,863	371,835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3,788	10,815	25,141	6,898	48,481	2,755	107,878
匯兌調整	(345)	(257)	(629)	(159)	(1,153)	(30)	(2,573)
年度撥備	4,245	3,405	7,741	1,504	5,395	667	22,957
出售撇銷	-	-	-	(11)	(1,462)	-	(1,473)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88	13,963	32,253	8,232	51,261	3,392	126,789
匯兌調整	(937)	(734)	(1,709)	(402)	(2,401)	(79)	(6,262)
年度撥備	4,188	4,153	7,636	1,891	5,807	748	24,423
出售撇銷	-	(589)	-	(4,606)	(748)	(320)	(6,263)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0,939	16,793	38,180	5,115	53,919	3,741	138,687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4,745	15,166	33,182	3,606	5,327	1,122	233,148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291	18,029	42,499	3,721	10,273	1,916	263,729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按下列年度比率以直線法予以折舊：

樓宇	50年
租賃裝修	按租賃期或10年之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10年
設備、傢俬及裝置	5年
電腦設備	3年
汽車	5年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之樓宇坐落於中國有50年租期之土地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租其部分樓宇以賺取租金。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全部樓宇及廠房及機器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見附註32)。所有銀行借貸已在二零一五年七月提早償還並已解除了對上述資產的抵押。

18. 投資物業

	已竣工物業 千港元	在建物業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74,359	69,968	544,327
添置	–	11,630	11,630
匯兌調整	(11,859)	(1,748)	(13,60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2,500	79,850	542,350
添置	–	10,254	10,254
於損益內確認之公允值減少	(4,069)	–	(4,069)
匯兌調整	(20,841)	(3,621)	(24,46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7,590	86,483	524,073

投資物業是指物業項目以經營租賃持有之物業權益，該物業項目是由本公司附屬公司廣東環球數碼創意產業有限公司(「廣東文化產業園」)與珠影製片，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國有企業，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簽訂珠影文化產業園改造建設合作框架協議(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增設補充協議)而產生。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續)

珠影製片作為珠影文化產業園之地主，同意每月收取預定之收費，給予廣東文化產業園租賃經營權至二零四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東文化產業園負責珠影文化產業園之設計、融資及建設，珠影文化產業園之營運及整個建設項目融資。於框架協議期滿時，廣東文化產業園必須歸還珠影製片所有物業。

珠影文化產業園位於中國廣州市海珠區新港中路352及354號，現時該土地的使用權由珠影製片持有。於改建後，珠影文化產業園整個項目將設有商業區、文娛區以及電影製作及開發區及將持作投資用途。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已完成及包括為已竣工物業進一步描述如下。

在建物業權益指將予開發成為娛樂區以及電影製作及開發區之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二期，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公允值無法可靠計量而按成本呈列，而成本主要包括資本化租賃支出及工程成本。根據框架協議內原定之建築竣工期已屆滿，本集團現正與珠影製片磋商未來發展方向，包括(但不限於)延長建築期限、重新評估此等物業的未來發展方案或按雙方將予協定的價錢歸還上述在建物業權益予珠影製片。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磋商仍在進行中，且雙方並未達成任何結論。管理層認為雙方將會達成共識，因此並無就在建物業權益確認任何減值。現階段仍未能對磋商的最終結果作出評估，因而在建物業權益的賬面值或會受影響，視乎磋商的最終結果而定。

已竣工物業指作為購物廣場的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呈列。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乃分別基於及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中誠達」)所作的估值而釐定。

公允值按收入法釐定，此乃按租金收入資本化，並計入租賃期滿後收入調整之可能性以及考慮到應付給珠影製片的租金。市場租金乃參考物業可出租單位以及毗鄰相似物業的其他出租單位已取得的租金進行評估。貼現率經參考廣州類似商用物業的銷售交易分析所得的收益後釐定，並經考慮物業投資者的市場預期後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投資物業的特定因素。

本集團採用之估值方法與過往年期比較概無變動。於評估物業之公允值時，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時之用途。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續)

評估投資物業時所用的關鍵數據包括的貼現率介乎6.5%至7%(二零一四年:6%至6.5%)或風險溢價為5%(二零一四年:5%)及市場租金介乎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44至500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40至400元)或土地收益率為6.5%(二零一四年:7.75%)。貼現率或風險溢價及市值租金或土地收益率增加可能導致投資物業公允值計量分別下降及增加(反之亦然)。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及公允值等級之資料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級 之公允值 千港元	
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	437,590	437,590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級 之公允值 千港元	
珠影文化產業園第一期	462,500	462,500

本年間，不同級別之間並無相互轉換。

19.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之預付租賃款項是指於中國按中期租約持有之土地及就申報目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流動	131	138
非流動	5,303	5,692
	5,434	5,83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全部預付租賃款項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見附註32)。在二零一五年七月提早全數償還銀行借貸後，有關抵押已獲解除。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GDC Tech 2.28%權益(2014: 11.38%)(附註)	22,444	110,379
於中國成立之私營實體5%股權	596	625
	23,040	111,004
就申報目的分析：		
流動	—	88,303
非流動	23,040	22,701
	23,040	111,004

附註：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DC Holdings Limited(「GDC Holdings」)與Huayi Brother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華誼兄弟」)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華誼兄弟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而GDC Holdings有條件地同意出售GDC Holdings現時持有之全數GDC Tech股份(即29,779,777股，相當於此日GDC Tech已發行股份約11.38%)，初步代價為每股GDC Tech股份0.4778美元(可予調整)(出售事項)。有關出售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之通函。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110,379,000港元是以公允值計量，而該值則參照出售事項所報的交易價。重估可供出售投資之溢利25,986,000港元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確認。約88,303,000港元被分類為流動資產，餘下22,076,000港元根據該買賣協議所述預期完成時間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在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及根據買賣協議，並以每股0.4778美元把23,823,822 GDC Tech股份出售予華誼兄弟，而先前確認為投資重估儲備之累計溢利約20,789,000港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買賣協議，餘下之5,955,955 GDC Tech股份會以每股0.4778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出售及轉移給華誼兄弟，惟受限於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值乃根據中誠達所作的評估而釐定。公允值根據市場法，乃比較在相關市場類似公司的估值乘數，約368,000港元公允值溢利確認為投資重估儲備。約22,444,000港元之可供出售投資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而當衍生合同訂立及在之後報告期末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值時，其相關衍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初始按公允值初始確認及其後報告期末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值。詳情刊載於附註35。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按金	25,004	26,03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7,947	12,357
	32,951	38,392
就申報目的分析：		
流動	9,085	13,392
非流動(附註)	23,866	25,000
	32,951	38,392

附註：非流動按金包括廣東文化產業園於二零一零年就發展珠影文化產業園向珠影製片支付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約23,86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25,000,000港元))按金。該按金可於整個項目完成後獲退回。

22. 在製項目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電視連續劇，扣除撥備零港元(二零一四年：2,457,000港元)	-	-
電影，扣除撥備零港元(二零一四年：3,266,000港元)	4,988	3,548

於報告期末，由於管理層認為該等項目產生之製作成本不可於可見將來收回，故已就在製項目作出撥備為零港元(二零一四年：5,723,000港元)。

由於未能收回，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間撤銷5,463,000港元撥備。

23.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支付)之款項

以下為預期於報告期後一年內結算之在製電腦圖像製作合約之詳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34,066	80,875
減：進度付款金額	(27,919)	(79,884)
	6,147	991
就申報目的分析：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6,654	5,489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507)	(4,498)
	6,147	991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2,147	40,016

除應向租戶收取之租金收入於簽發發票後到期結算外，本集團乃根據所銷售之產品或提供之服務種類而給予其貿易往來客戶不同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120日。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31,908	39,065
三至六個月	-	517
六個月以上	239	434
	32,147	40,016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客戶之信貸限額會定期檢討。此外，本集團將參考支付條款以審閱每名客戶償還貿易應收賬款之記錄，以釐定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性。未過期或並無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是由於其過往償還記錄享有良好信貸評級。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於報告期末總賬面值約為75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34,000港元)之逾期應收款。本集團並無就此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因董事認為將可收回餘款。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517	-
六個月以上	239	434
	756	434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貿易賬款(續)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一月一日	-	303
確認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136	-
本年度收回金額	-	(300)
撤銷不可收回金額	(136)	-
匯兌調整	-	(3)
	<u>-</u>	<u>(3)</u>
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25. 應收貸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貸款	<u>-</u>	<u>25,000</u>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期間向第三方提供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相等於25,000,000港元)的三個月之短期貸款，年息率為10%計算，在二零一五年三月有關貸款已全數歸還。

26. 持作買賣投資

所有持作買賣投資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售出。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持作買賣投資指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該等投資之公允值按聯交所所報之市場買入價釐定。

27. 結構性存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保本理財產品	<u>147,618</u>	<u>130,788</u>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結構性存款(續)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構性存款為中國境內銀行發行之保本存款。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本存款按介乎2.6%至3.5%之年息率計息(二零一四年：3.3%至5.0%)，視乎金融工具(包括貨幣市場的金融工具及債務工具)之市場價格。結構性存款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允值損益入賬，因它包含非密切相關的嵌入衍生工具。董事認為根據對方銀行其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贖回之價額，該結構性存款之公允值與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大致相同。結構性存款被分類為公允值程度之第二級。第一及第二級別之間並無相互轉換。

結構性存款約值97,375,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贖回，而結構性存款約50,243,000港元並無具體贖回日期和可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前任何時間贖回。截止報告日前的公允值並無重大變動。

28.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包括定期存款)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01厘至1.35厘(二零一四年：年利率0.01厘至4.1厘)計息。

29. 預收客戶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預收學生墊款	1,490	3,808
按金及預收客戶款	5,382	3,493
	<u>6,872</u>	<u>7,301</u>

30.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614	3,056
三至十二個月	893	195
十二個月以上	886	883
	<u>2,393</u>	<u>4,134</u>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60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賬款在信貸限期內繳付。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付工程成本款	15,973	34,672
應計費用	15,859	21,211
其他應付稅額	1,697	2,567
租戶繳交之租賃按金	15,172	13,995
其他	14,334	12,103
	<u>63,035</u>	<u>84,548</u>

32. 有抵押銀行借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有抵押浮息銀行借貸	<u>-</u>	<u>80,000</u>
應付賬面值：		
一年以內	-	45,000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u>-</u>	<u>35,000</u>
	-	80,000
減：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u>-</u>	<u>(45,000)</u>
一年後到期款項	<u>-</u>	<u>35,000</u>

所有銀行借貸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提前償還。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在中國建造一幢樓宇之浮息銀行借貸以人民幣列值，並以本集團之樓宇及廠房及機器（見附註17）及預付租賃款項（見附註19）作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人民幣貸款年利率計息。本集團銀行借貸之年利率（亦等於訂約利率）為6.55厘，利息每年調整一次。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任何未提取銀行信貸額。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遞延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有關政府補助之遞延收入：		
流動部分	8,516	5,535
非流動部分	466	2,927
	<u>8,982</u>	<u>8,462</u>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獲得政府津貼及獎勵4,48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188,000港元)作為就中國境內電腦圖像製作發展所購買電腦設備，員工成本及一些電腦圖像生產發展的專項項目之資助及對本集團的獎勵款項。有關金額於獲取時即視為遞延收入，並於在來年相關項目完成或按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即一至五年)內轉撥至收入。於本年度，該政策導致把3,549,000港元計入收入(二零一四年：9,669,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有8,98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462,000港元)須予攤銷。流動部分8,51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5,535,000港元)乃指將於下個年度攤銷至損益之補助。

34. 遞延稅項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年度及往年度已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如下：

	投資物業之 公允值變動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1,940	-	41,940
匯兌調整	(1,048)	-	(1,04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892	-	40,892
於年度損益(計入)扣除	(1,017)	3,660	2,643
匯兌調整	(1,822)	(118)	(1,94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8,053</u>	<u>3,542</u>	<u>41,595</u>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衍生金融工具

在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及根據買賣協議，並以每股0.4778美元把23,823,822 GDC Tech股份出售予華誼兄弟，餘下之5,955,955 GDC Tech股份會以每股0.4778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出售及轉移給華誼兄弟，惟受限於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而當衍生合同訂立及在之後報告期末重新計量至其公允值時，其相關衍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初始按公允值確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初始確認時並無重大變動。

衍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由中誠達所作的估值而釐定。其公允值乃參照按預計GDC Tech的財務業績來估計之未來收入流，以及根據買賣協議中的可調整價格方程式而釐定。於報告期末，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為16,678,000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而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餘下之5,955,955 GDC Tech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出售及轉移給華誼兄弟。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之詳情於附註6披露。

36.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普通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0,000,000	24,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及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8,255,540	15,182,555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非控股權益

	佔附屬公司之 其他資產淨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6,112
佔本年度溢利	75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1,248
佔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報貨幣之匯兌差額	(1,371)
派發股息	(115)
	<hr/>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631
佔本年度溢利	9,191
佔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報貨幣之匯兌差額	(2,411)
	<hr/>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3,411</u>

3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採納新的購股權計劃(「2013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概無購股權根據2013購股權計劃獲授出。

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並知會承授人之期間內之任何時間行使，但不得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十年後行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立刻歸屬，而接納要約時須支付代價1港元。

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且將不低於要約日期股份之面值、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之收市價及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授出購股權或概無可行使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未來到期應付之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8,412	20,963
第二至第五年	59,997	64,005
五年以上	357,995	390,000
	436,404	474,968

經營租金指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室單位、製作室、培訓中心、倉庫、員工宿舍及就珠影文化產業園項目於廣州佔用之土地(附註18)而應付之租金。除與珠影製片所訂立租期至二零四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安排外，物業之租賃期限經協商通常為一年至三年不等。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部分樓宇及投資物業。租賃期限經協商為兩年至十二年不等。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租戶已訂約，而於未來到期之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7,257	62,395
第二至第五年	144,764	146,933
五年以上	38,768	38,250
	250,789	247,578

40.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就投資物業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告撥備之資本開支	8,342	11,019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旗下香港所有僱員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該計劃之資產和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基金管理。

根據中國政府有關法規，中國附屬公司均參與市級政府供款計劃，據此，附屬公司須就合資格僱員之退休福利向計劃作出供款。中國之市級政府承擔向退休僱員應付全部福利之責任。本集團就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按計劃之規定持續作出供款。

退休福利成本指本集團向於香港及中國營運之計劃(統稱「該等退休計劃」)已付及應付之供款總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該等退休計劃之供款合計約5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8,000港元)列作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於這兩個年度並無供款被沒收。

42. 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本年度，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9,940	10,175
退休福利	360	266
	10,300	10,44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按照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走勢釐定。

於報告期末，與關連人士有關之結餘詳情載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業務組成 模式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之詳情	本集團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GDC Holdings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521,418,075股 每股面值0.01 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	-	投資控股
GDC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	100	100	動畫投資
環球數碼中國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2股之普通股	-	-	100	100	投資控股
環球數碼國際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薩摩亞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	100	100	提供電腦圖像動畫創作及 製作服務
環球數碼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2股之普通股	-	-	100	100	提供行政管理服務
首鋼控股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1股之普通股	-	-	100	100	投資控股
環球數碼國際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1股之普通股 之普通股	-	-	100	100	提供電腦圖像動畫創作及 製作服務
廣東環球數碼創意產業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68	68	提供文化、娛樂及相關商業 物業發展投資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業務組成 模式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之詳情	本集團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環球數碼媒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1,300,000美元	-	-	100	100	於中國提供電腦圖像及動畫製作培訓
環球數碼媒體科技研究(深圳)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36,633,896美元	-	-	100	100	於中國提供電腦圖像及動畫創作及製作服務、開發多媒體軟體及硬體以及提供相關技術顧問服務及於中國擁有的物業
深圳市環球數碼影視文化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	-	100	100	動畫投資
無錫環球數碼動畫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	-	100	100	於中國提供電腦圖像及動畫製作培訓
上海環球數碼職業技能培訓學校	學校	中國	人民幣200,000元	-	-	100	100	於中國提供電腦圖像及動畫製作培訓
深圳市南山區環球數碼培訓學校	學校	中國	人民幣200,000元	-	-	100	100	於中國提供電腦圖像及動畫製作培訓
廣州高尚商業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68	68	於中國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業務組成 模式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之詳情	本集團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北京風雲環球數碼傳媒 技術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圖像動畫創作
廣東環球數碼動畫製作 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	100	100	提供圖像動畫創作
深圳市環球數碼創意科技 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	-	70	70	提供圖像動畫創作
深圳市環球物業管理 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	-	100	100	於中國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該等附屬公司本年度及於年終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下表列示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由非控股權益持有之 所有權及表決權比例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 溢利(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廣東環球數碼創意 產業有限公司	中國	提供文化、娛樂及相關 商業物業發展投資	32	32	9,490	1,078	52,744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其他非重大附屬公司							667	1,003		
							53,411	46,631		

廣東環球數碼創意產業有限公司(「廣東文化產業園」)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將其收購，為本集團提供一個參與中國文化、娛樂及相關商業物業投資業務的機會。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本集團透過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首鋼控股有限公司於廣東文化產業園持有68%間接所有權權益。餘下的廣東文化產業園32%非控股權益由一名個人持有。基於本集團所持股權之絕對規模，以及其他股東所持股權之相對規模及分散程度，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控制之投票權，足以指揮廣東文化產業園之相關業務。

下文載列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集團內部抵銷前金額。

廣東文化產業園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u>22,024</u>	<u>14,309</u>
非流動資產	<u>550,517</u>	<u>570,429</u>
流動負債	<u>(366,204)</u>	<u>(401,261)</u>
非流動負債	<u>(41,516)</u>	<u>(40,892)</u>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u>112,077</u>	<u>96,957</u>
非控股權益	<u>52,744</u>	<u>45,628</u>
收益	<u>46,123</u>	<u>40,550</u>
投資物業公允值減少	<u>(4,069)</u>	<u>—</u>
開支	<u>(12,399)</u>	<u>(37,182)</u>
本年度溢利	<u>29,655</u>	<u>3,368</u>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	<u>20,165</u>	<u>2,290</u>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u>9,490</u>	<u>1,078</u>
本年度溢利	<u>29,655</u>	<u>3,368</u>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廣東文化產業園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其他全面開支	(5,045)	(2,827)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其他全面開支	(2,374)	(1,331)
本年度其他全面總開支	(7,419)	(4,158)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總全面收入(開支)	15,121	(537)
非控股權益應佔之總全面收入(開支)	7,115	(253)
本年度總全面收入(開支)	22,236	(790)
來自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33,701	12,685
來自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5,435)	(22,127)
來自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5,888)	8,825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378	(617)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和儲備報表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u>-</u>	<u>-</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17	2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u>482</u>	<u>806</u>
	<u>799</u>	<u>1,050</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653</u>	<u>2,152</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146</u>	<u>(1,102)</u>
資產(負債)淨額	<u>146</u>	<u>(1,10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183	15,183
虧絀	<u>(15,037)</u>	<u>(16,285)</u>
權益(虧絀)總額	<u>146</u>	<u>(1,102)</u>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本公司財務狀況和儲備報表(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賬 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儲備 千港元	虧絀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75,856	215,102	(306,838)	(15,880)
本年度虧損及總全面開支	<u>-</u>	<u>-</u>	<u>(405)</u>	<u>(405)</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5,856</u>	<u>215,102</u>	<u>(307,243)</u>	<u>(16,285)</u>
本年度溢利及總全面收入	<u>-</u>	<u>-</u>	<u>1,248</u>	<u>1,248</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5,856</u>	<u>215,102</u>	<u>(305,995)</u>	<u>(15,037)</u>

五年財務摘要

綜合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u>94,677</u>	<u>111,022</u>	<u>160,720</u>	<u>204,404</u>	<u>181,664</u>
持續經營業務					
經營(虧損)溢利	(26,604)	141,441	42,091	44,987	27,730
融資成本	(10,363)	(11,353)	(8,993)	(6,761)	(2,559)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188)	-	-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37,155)	130,088	33,098	38,226	25,171
所得稅開支	-	(41,057)	(9,813)	(5,607)	(4,986)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37,155)	89,031	23,285	32,619	20,185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u>387,146</u>	-	-	-	-
本年度溢利	<u>349,991</u>	<u>89,031</u>	<u>23,285</u>	<u>32,619</u>	<u>20,185</u>

綜合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總資產	1,102,018	1,290,539	1,305,721	1,279,906	1,147,370
總負債	<u>243,565</u>	<u>331,047</u>	<u>303,480</u>	<u>240,166</u>	<u>150,125</u>
資產淨值	<u>858,453</u>	<u>959,492</u>	<u>1,002,241</u>	<u>1,039,740</u>	<u>997,245</u>

主要物業摘要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名下之物業詳情：

本集團地點	現有用途	租賃期	應佔權益
投資物業			
中國廣州市海珠區新港中路352及354號	商業	中期	68%
樓宇			
中國深圳市南山高新區高新中三道9號	商業	中期	100%